

公司代码：688075

公司简称：安旭生物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报告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说明了可能对公司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凌世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娅鸿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林晓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如下：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8.80元（含税）。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6,133.34万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797.3592万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32.22%。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	45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60
第六节	重要事项	67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93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115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115
第十节	财务报告	115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告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文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安旭生物、安旭	指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旭科生物	指	杭州旭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博进医疗	指	杭州博进医疗制品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偌科技	指	杭州安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艾旭生物	指	浙江艾旭生物工程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浙江安旭	指	浙江安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Assure Tech	指	Assure Tech Limited，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旭民生物	指	浙江旭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艾旭控股	指	杭州艾旭控股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
创圣投资	指	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
保荐机构、民生证券	指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民生投资	指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及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医学诊断	指	从医学角度对人们的精神和体质状态作出的判断，是治疗、预后、预防的前提，其内容一般包括临床检验、病理诊断、超声波诊断、X 射线诊断、心电图诊断、内窥镜诊断等。本报告所指医学诊断均仅指临床检验和病理诊断
体外诊断	指	与体内诊断相对，在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监测、预后观察、健康状态评价以及遗传性疾病的预测过程中，对人体样本（各种体液、细胞、组织样本等）进行体外检测，从而判断疾病或机体功能的诊断方法
IVD	指	In Vitro Diagnostics 的缩写，中文译为体外诊断，IVD 产业即指体外诊断产业
POCT	指	Point of Care Testing 的缩写，中文译为现场即时检测，是指在病人旁边进行的临床检测，在采样现场即刻进行分析，省去标本在实验室检验时的复杂处理程序，快速得到检验结果的一类新方法。
卫健委	指	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
FDA（510K）	指	FDA 为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的英文简称。FDA（510K）指上市前向 FDA 提交，意在证明该产品在市场上销售是安全和有效的，与已经合法上市的产品实质性等同
IO 认证	指	加拿大卫生部批准的 Health Canada Interim Order 的缩写，是进入加拿大市场的临时使用授权
OTC	指	非处方药物（Over The Counter）的缩写，消费者可不经医生处方，直接从药房或药店购买的药品

CE 认证	指	欧盟 CE 认证, CE 标志 (CE Mark) 属强制性标志, 是欧洲联盟 (European Union-简称欧盟) 所推行的一种产品标志
TGA 认证	指	TGA 为澳大利亚医疗用品管理局 (Therapeutic Goods Administration, 简称 TGA)。TGA 认证指在澳大利亚销售的医疗器械通过澳大利亚医疗用品管理局的注册, 可在该区域销售
SABER 认证	指	所有受管制的产品进口商必须在沙特 Saber 系统中注册产品, 通过审核后获得符合性认证证书
IVDD	指	In Vitro Diagnostic Medical Devices Directive, 欧盟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指令
DOA	指	Drugs Of Abuse, 即指毒品
体外诊断试剂、诊断试剂	指	按医疗器械管理的体外诊断试剂, 包括可单独使用或与仪器、器具、设备或系统组合使用, 在疾病的预防、诊断、治疗监测、预后观察、健康状态评价以及遗传性疾病的预测过程中, 用于对人体样本 (各种体液、细胞、组织样本等) 进行体外检测的试剂、试剂盒、校准品 (物)、质控品 (物) 等
微流控	指	使用微管道 (尺寸为数十到数百微米) 处理或操纵微小流体 (体积为纳升到皮升) 的系统所涉及的科学和技术
胶体金、纳米金	指	由氯金酸在还原剂如白磷、抗坏血酸、枸橼酸钠、鞣酸等作用下, 可聚合成一定大小的金颗粒, 并由于静电作用成为一种稳定的胶体状态, 形成带负电的疏水胶溶液
胶体金标记	指	蛋白质等高分子被吸附到胶体金颗粒表面的过程
荧光免疫	指	荧光抗体技术, 是标记免疫技术中发展最早的一种, 是在免疫学、生物化学和显微镜技术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一项技术
抗原	指	能够刺激机体产生 (特异性) 免疫应答, 并能与免疫应答产物抗体和致敏淋巴细胞在体内外结合, 发生免疫效应 (特异性反应) 的物质, 属于体外诊断试剂核心原材料之一
抗体	指	机体的免疫系统在抗原刺激下, 由 B 淋巴细胞或记忆细胞增殖分化成的浆细胞所产生的、可与相应抗原发生特异性结合的免疫球蛋白, 属于体外诊断试剂核心原材料之一
单克隆抗体	指	由一个 B 细胞分化增殖的子代细胞所分泌的高度均质性针对单一抗原决定簇的特异性抗体
NC 膜	指	硝酸纤维素膜 (Nitrocellulose Membrane, 简称 NC 膜), 在胶体金试纸中用作 C/T 线的承载体, 同时也是免疫反应的发生处, NC 膜是生物学试验中最重要的耗材之一
免疫层析技术	指	免疫层析法 (Immunochromatography) 是一种快速诊断技术, 其原理是将特异的抗体先固定于硝酸纤维素膜的某一区带, 当该干燥的硝酸纤维素一端浸入样品 (尿液或血清) 后, 由于毛细管作用, 样品将沿着该膜向前移动, 当移动至固定有抗体的区域时, 样品中相应的抗原即与该抗体发生特异性结合, 若用免疫胶体金或免疫酶染色可使该区域显示

		一定的颜色，从而实现特异性的免疫诊断
化学发光免疫	指	具有高灵敏度的化学发光测定技术与高特异性的免疫反应相结合，用于各种抗原、半抗原、抗体、激素、酶、脂肪酸、维生素和药物等的检测分析技术
新冠	指	新型冠状病毒肺炎（Corona Virus Disease 2019，COVID-19）
报告期内、报告期	指	2021 年度
报告期期末	指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股	指	面值为 1 元的股份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安旭生物
公司的外文名称	Assure Tech (Hangzhou)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Assure Tech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凌世生
公司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50号4幢3层（上城科技工业基地）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不适用
公司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1418-50号4幢5层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10011
公司网址	http://www.diareagent.com
电子信箱	yahong.wu@diareagent.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娅鸿	无
联系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50 号 4 幢 5 层	无
电话	0571-85391552	无
传真	0571-88865920	无
电子信箱	yahong.wu@diareagent.com	无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安旭生物	688075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8号富华大厦A座8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李美文、卞圆媛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明路8号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孙闽、朱仙掌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1.11.18-2024.12.31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2019年
营业收入	1,589,279,102.40	1,199,766,026.02	32.47	209,802,274.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	738,526,270.09	648,992,193.53	13.80	54,474,048.86

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6,941,913.18	645,181,722.64	12.67	52,615,825.8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939,933.45	602,200,646.39	12.24	19,441,849.54
	2021年末	2020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19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06,497,476.20	811,690,971.79	221.12	162,364,713.94
总资产	3,280,443,711.10	1,100,910,969.61	197.98	218,110,043.81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	2020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9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62	14.11	10.70	1.2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62	14.11	10.70	1.2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38	14.03	9.62	1.2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20	133.30	减少75.10个百分点	40.8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7.29	132.52	减少75.23个百分点	39.4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43	4.87	减少0.44个百分点	7.72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增长 32.47%，主要系受全球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优质的新冠检测产品质量获得市场和客户的认可，销售规模持续扩大所致。
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221.12%，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在科创板上市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股本和资本公积增加，以及实现盈利导致对应的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3. 总资产较上年同期增长 197.98%，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在科创板上市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所致。
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营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75.10 个百分点、75.23 个百分点，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首次在科创板上市公开发行股票导致股本和资本公积增加，以及实现盈利导致对应的未分配利润增加所致。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2021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91,189,307.66	302,832,116.37	187,967,600.05	907,290,078.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567,996.10	119,551,493.16	81,785,092.99	454,621,687.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2,256,832.09	117,931,054.40	80,359,813.76	446,394,212.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41,561.96	261,075,693.70	69,311,965.62	348,693,836.09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1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0 年金额	2019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976.81		-190,674.91	-8,110.8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091,001.59		3,612,044.68	2,212,730.4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				

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6,478.02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941,670.40		1,260,550.8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7,974.58		-199,684.17	-21,840.63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45,317.31		671,765.56	331,174.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0.45
合计	11,584,356.91		3,810,470.89	1,858,222.98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144,871.49	144,871.49	11,840,165.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	-43,366.66	-43,366.66	
合计	-	101,504.83	101,504.83	11,840,165.57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回首 2021 年，对公司发展来说，公司顺利实现上交所科创板上市。公司始终坚持以“为人类健康提供卓越的产品及服务”为使命，致力于体外诊断试剂及生物原材料的开发，以“成为 POCT 行业领导者”为企业发展目标。

报告期内，在公司管理层的领导和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紧密围绕公司发展战略目标和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计划，积极应对新冠疫情下国内外经济、贸易、政治、行业环境的变化，持续优化生产工艺，丰富产品线，提高生物原料自供率，加大研发投入，扩大公司产品在国内和国际市场份额，实现公司业绩快速增长。

通过高效推进上述各项工作，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8,927.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4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852.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8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694.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67%。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达 328,044.37 万元，较上年末同比增长 197.9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60,649.75 万元，较上年末同比增长 221.12%。

2021 年主要工作回顾：

（一）深化技术平台建设，加强产品研发创新

公司聚焦精准医疗即时诊断领域，不断深化技术平台的建设，在生物原料、免疫层析、干式生化、化学发光、精准检测这五大技术平台不断拓展研发深度，加大覆盖面。公司依托成熟的胶体金免疫层析技术，开发出 COVID-19 系列笔形产品引领行业变革，优化消费者使用步骤，不断增加应用场景。在分子诊断技术、多重荧光 PCR 技术领域，主动挖掘市场机遇，部署资源，完成产品的最终成型。在生物原料领域，加快原料替代，优化成本结构，提升产品在市场上的整体竞争力。

公司加强内部科研团队建设和资源配置的同时，不断深化合作，先后与浙江工商大学食品与生物工程学院、浙大城市学院医学院建立实践教学合作关系，积极引入高级科研人才，提升课题研究效能。报告期内，安旭生物成功立项两个省重大项目，一个是全自动检测一体机及超高灵敏度单增李斯特菌检测试剂盒开发；另一个是用于生物液相芯片的多重无串扰荧光编码微球研发与应用。随着公司不断的加大研发投入，整体的科研队伍建设日益雄健。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发明专利 2 项，实用新型专利 6 项，软件著作权 6 项。

（二）优化国内外市场策略，加快市场拓展

2021 年是疫情防控进入常态化的一年，公司应对国内市场活动骤减的状况，秉持内优外拓的策略，不断优化现有产品质量和性能，并调研市场用户数据，积极开发新产品，持续外拓市场渠道和边际。

国内市场公司主攻公安、司法领域，在报告期内成功开发出了毒品污水初筛检测方案，并得到行业内多个权威机构的认证许可，收到了多家客户单位的合作意向。

为了帮助客户实现禁毒智慧化，契合各地城市向新型智慧城市的发展要求，公司开发出了基于毒品检测数据系统的涉毒人员管理系统，在禁毒业务生态圈的构建上又踏上了坚实的一步。

（三）打造完整的供应链闭环，强化客户为中心的理念

安旭生物供应链系统根据市场和客户需求，进行产品开发、设计或升级、采购、生产、出货的工作事宜。报告期内安旭供应链管理涉及以下六大核心管理模块：

1. 市场与客户管理

报告期内，在信息链上公司利用 OA 系统，在信息传递准确性和时效性有了大幅度提升，完善了稿件管理和审批流程，加强产品包装试装工序，完善原始数据链维护，建立大客户资源库，高效满足客户需求，深化大客户合作。整个供应链的运作以顾客的需求拉动，供需协调，避免推动式供应链管理的弊端。

2. 产品开发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引进全自动组装和包装机器、全自动灌装、全自动中封包装等设备，加快产品量产，着力提升自动化率，为数字化工厂奠定良好的基础。

3. 计划与需求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启动了备货制和 N+1 的销售订单及预订单的模式，提升了下达订单指令和交货时效上的效率。同时按照主生产计划排程，提前 2 天实施精准叫料，控制来料数量，提升物料周转率。

4. 采购与供应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加强供应商管理，在成本、作业计划、质量控制等方面与供应商保持充分的沟通交流，打破信息不对称，不断提升供应商交货速度和产品质量，进一步完善供应商激励制度，供应商管理得到良性的管控。

5. 生产与运营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高度重视生产运营中的数据化，从布置工厂、组织生产线、实行劳动定额和劳动组织、设置生产管理系统到编制生产计划、生产作业计划以及控制生产进度、生产库存、产品质量和生产成本等方面均采用数据报表化，不断提升管理透明度，以实现低成本管控下的高产品品质。

6. 仓储与物流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考虑与整个供应链上下游其他成员的合作关系，重点关注产品在原材料采购、生产管理、质量管理、仓储物流、销售售后等方面的资源整合和配置优化问题。为避免造成资金浪费和库存积压，公司不断加强信息化和可视化在仓储与物流管理中的应用，做到信息及时被采集、整理、分析和使用，减少在仓储等环节带来的资源浪费。

（四）推进项目建设，促进产能提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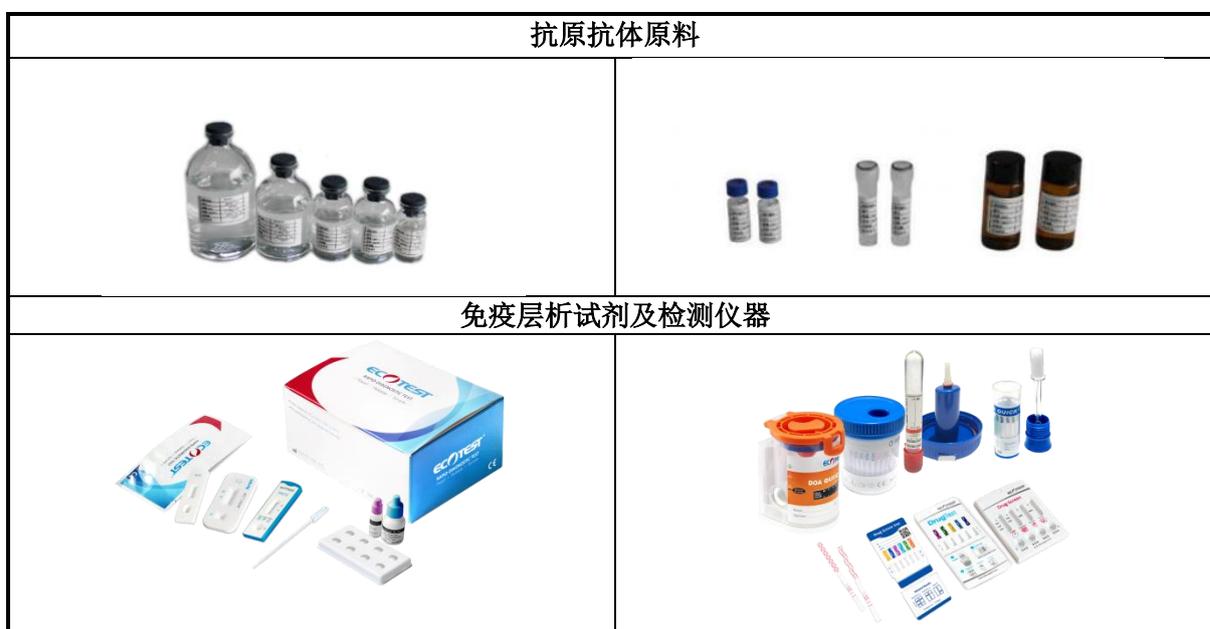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对公司现有产品生产流水线及生产设备进行技术改造和升级，优化生产流程、改进生产工艺，同时增加新的自动化设备及生产线，提高自动化水平。报告期内，公司启动募投项目“年产3亿件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仪器和配套产品建设项目”的建设，通过新建规模为24,661 m²的生产车间、仓库、员工宿舍、办公场地及其他配套设施来实现产能扩充，满足市场需求。该项目有利于加大公司对产品生产过程的管控力度，保障产品质量的稳定性，从而增强下游客户对于公司产品的满意度，进一步提升公司的市场份额。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 POCT 试剂及仪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的高科技企业。公司拥有抗原抗体自主研发生产的生物原料技术平台，以及成熟的免疫层析及干式生化诊断技术平台，发展形成了覆盖毒品检测、传染病检测、慢性病检测、妊娠检测、肿瘤检测、心肌检测、生化检测、过敏原检测八大领域的 POCT 试剂，产品远销美国、德国、英国、加拿大、俄罗斯、墨西哥、泰国、印尼及波兰等 100 多个国家，已成为国内少数几家在 POCT 国际市场能够与跨国体外诊断行业巨头竞争的中国体外诊断产品供应商之一。

公司主要产品为 POCT 试剂及仪器，其中 POCT 试剂占主导地位。公司主要抗原抗体原料、POCT 试剂及仪器列示如下：





干式生化试剂及检测仪器

本报告期，公司收入及利润主要来自于 POCT 快速诊断试剂，主要应用于传染病检测（含新冠病毒检测系列产品）。同时，公司继续深化核心原料的自供计划，力图打通产业链上游，从进口逐步过渡到自产，形成对公司 POCT 业务的强力支撑。目前公司已掌握基因工程重组抗原技术、合成抗原技术、多克隆抗体制备技术和单克隆抗体制备技术，形成了包括合成抗原、基因工程重组抗原、单克隆抗体、多克隆抗体及其他生物材料共五大类产品，涵盖毒品检测、传染病检测、妊娠检测、心肌检测、慢性病检测及肿瘤检测等系列，实现近百种产品所需抗原抗体的部分自供给，占公司生物原料需求的半数以上，为公司产品的持续创新开发与稳定生产奠定了重要基础。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 盈利模式

公司主要从事体外诊断试剂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已建立独立、完整的研发、采购、生产、销售等相关体系，形成了稳定的盈利模式。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主要来源于体外诊断产品的销售。

2. 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抗原抗体、聚酯膜、玻纤、塑料件、铝箔袋等。公司采购过程执行 ISO13485 医疗器械质量管理体系标准，并建立了严格的采购管理制度。

3. 生产模式

公司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产品特性和客户需求，公司 POCT 试剂实行多品种、多规格、小批量、多批次的生产模式，以及以销定产、适度备货的生产原则。公司通常在收到客户订单后，根据订单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对部分产品适量备货。

4. 营销模式

公司销售体系分为国外销售中心和国内销售中心。国外销售中心按照客户所在区域进行分组，分为亚洲、非洲、欧洲、美洲、大洋洲及独联体 5 个销售组；国内销售中心按客户性质分为毒检组、临床组、OTC 组及大客户组。公司销售模式分为 ODM 和 OBM 两种模式。ODM 模式即产品由制造厂商根据品牌商产品要求自主设计、开发、生产并销售给品牌商的模式；OBM 模式即制造厂商自主完成产品全部的设计、研发和生产工作，并以自主品牌销售给客户。

5. 研发模式

公司已形成一套完整的研究、开发和创新体系。一方面，公司针对市场及客户多样化的需求，对产品不断迭代改进；另一方面，公司积极研究行业发展趋势，设立不同类型的研究课题，并自主研发具有前瞻性、符合市场行业未来发展方向的新产品。

(三) 所处行业情况

1. 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的规定，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分类代码为 C）项下的“C27 医药制造业”。根据行业细分，公司属于医疗器械行业下的体外诊断行业。

(1) 行业的发展阶段

1) 全球体外诊断行业状况

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人们保健意识的提高，大部分国家医疗保障政策的完善，以及现代检验医学的发展及生物技术、光化学技术、芯片技术等相关技术的不断突破，体外诊断已经成为人类进行疾病预防、诊断、治疗所必不可少的医学手段。作为多学科交叉融合的行业之一，体外诊断行业受益于各种新技术的迅速发展。同时，随着国家医疗保障政策的不断完善和指引，体外诊断行业已成为医疗市场最活跃、发展速度最快的领域之一，已经成为全球规模数百亿美元的成熟产业。

自新冠疫情以来，全球体外诊断需求呈现井喷态势，市场增长幅度极大。根据 Kalorama Information 的《The Worldwide Market for In Vitro Diagnostic Tests, 14th Edition》，2021 年全球体外诊断市场规模超过 1,117 亿美元。据估计，未来全球 IVD 市场年复合增长率将保

持约 4.5% 的速度。此外，慢性病、传染病不断增长的发病人数以及人类日益增长的大健康服务需求都推动体外诊断市场不断扩大。

2) 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状况

与欧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体外诊断行业起步晚、产业化程度弱，尽管市场规模预计年均增速更大，但其发展阶段仍处于初期。与此同时，外资企业产品、技术和服务等方面均具有较大的优势，当前被其占据的市场份额仍能保持在 70%~80%。近年来，国内体外诊断产业依靠技术的迭代更新、政策支持、市场需求增长等多种因素的助力而获得长足进步，正从产业导入期步入成长期。据《中国医疗器械蓝皮书》统计，2020 年我国体外诊断的总体市场规模 890 亿元人民币，年复合增长率高达 20.9%。受新冠疫情的影响，根据中国海关数据显示，2020 年全国出口新冠检测试剂 10.8 亿人份，新冠试剂销售收入预计在 50 亿美元左右。据大连维斯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统计，2021 年 1~11 月，中国 IVD 试剂（含新冠检测试剂盒）出口金额高达 111.6 亿美元，比 2020 年增长 179.9%。参照 BCC Research 调研报告预计，2020 年全球新冠检测市场高达 603 亿美元，预计 2021 年 844 亿美元，2027 年将增至 1,951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5%。作为由中国企业主导的独立赛道，新冠检测正推动中国体外诊断市场规模快速扩大，具有可观的前景。

从细分领域的竞争格局来看，免疫诊断市场规模最大，且增长速度稳定、高端市场进口替代空间大、产品差距缩减速度快。常见应用领域有传染病、肿瘤、性激素、甲状腺功能、心脑血管疾病等。生化诊断是国内外发展最早、最成熟的 IVD 细分领域，国产品牌与外资品牌在试剂质量上具有竞争力，但在仪器制造水平方面差距较大。分子诊断是国内外技术差异相对较小的领域，未来将广泛用于传染病筛查、产前诊断、肿瘤基因检测、个体化用药等场景。随着国内体外诊断技术水平的更新迭代，市场主导方向已逐渐从生化诊断向免疫诊断和分子诊断领域转移，我国体外诊断行业的发展也逐渐从“量”的增长转变为“质”的发展，以技术的变革作为推动体外诊断行业发展的核心动力。

在国家对医疗健康事业不断加大投入的背景下，我国市县级医院发展速度加快。检测系统化、自动化、快速化、信息化，开发高度集成、自动化的体外诊断仪器制造技术以及简单、精确又便于普及的快速诊断技术已成为市场研发的主流课题。目前，国内企业致力于开发本土化的体外诊断产品，以满足我国市场的需求。随着国产品牌的自主创新能力日益增强，以及信息技术、大数据处理能力等其他行业技术优势的交叉融合，国内体外诊断产业必将进入更高速的发展时期。

(2) 基本特点

POCT 产品具有以下三个方面的突出特征：①检测时间短：POCT 产品大大缩短了从样本采集、检测到结果报告的检测周期，检测速度远快于检验科设备；②检测空间小：POCT 产品属于在被检测对象身边的检测，可实现现场检测；③检测操作者要求低：POCT 操作者可以是非专业检验师，包括被检测对象本人，操作简单，自动化程度高。POCT 行业作为与人类健康密切相关的技术密集型产业，具有行业规模大、进入壁垒高、市场需求稳健、行业技术更新及产品迭代的速度快等特

点。同时 POCT 产品供给具有小批量、多品种特征，能够满足不同等级医疗机构、不同类型医疗场景的多样化需求。

(3) 主要技术门槛

体外诊断行业是一个技术密集、多学科高度综合渗透的产业，涉及临床检验学、生物化学、免疫学、生物医学工程、基因工程、微电子以及机电一体化等众多学科，新进入者很难在短期内掌握各种技术并形成竞争力。同时，为了保证产品质量的稳定并进一步提升技术水平，各企业积极向上游核心原料领域发展并寻求各领域创新技术的使用，具有技术含量高、开发周期长，生产工艺流程复杂、技术难度和革新难度大的特征，从而进一步提高了技术壁垒。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全球范围内新冠疫情反复发生，公司凭借 12 年的技术研发和国际市场开拓积淀，在高度责任感和使命感的驱使下，凭借前瞻性的行业预判能力、快速的反应能力，开发布局了多款新冠检测试剂并及时推向市场，取得了销售业绩较快增长。公司经营业绩增长的同时，也伴随着公司技术、品牌、行业影响力的快速提升。

3.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 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

报告期内，体外诊断行业中分子诊断、POCT 快速检测行业快速发力，全产业链布局进程加快，行业模式正在发生新的变化。

分子诊断技术是应用分子生物学如 DNA、RNA 和蛋白质等方法，检测患者体内遗传物质结构或表达水平的变化而做出诊断，主要用于遗传病、传染性疾病、肿瘤等疾病的检测与诊断。分子诊断技术是体外诊断市场中增长最快的部分，因为它是唯一能够对疾病进行早期诊断、预防、定制治疗方案的体外诊断方法。技术方向目前主要聚焦于高通量、封闭式以及时效性。NGS、熔解曲线、等温扩增技术、快速提取、单分子测序及检测、CRISPR 等技术是研究与应用的主要方向。

POCT 具备便捷、高效、准确度高等众多优势，且价格相对低，应用场景更广，尤其适用于现场、快速、应急、家庭自测等领域。新冠疫情期间，2021 年第四季度开始，欧洲大规模推广新冠抗原检测试剂，用来替代核酸检测，目前推广到家庭自测，加快了 POCT 快速诊断试剂发展进程。

国家政策和行业格局促进医疗器械全产业链布局节奏加快。上游层面，很多公司积极布局原料行业，通过自主研发，辅以外部科研单位合作，尽力降低核心原料的外部依赖；中游层面，引入精细化管理，强化生产自动化、智能化，同时多技术平台同步发展；下游层面，积极推进销售端，进一步适应国家医疗政策，布局应用端。体外诊断试剂中，上游原材料、中游高端诊断市场、下游大型医院市场都是国外巨头主导，国产化进程低，尤其是上游原材料受制于人，导致国产企业突破困难重重，只能在中低端市场中参与激烈的市场竞争，国产替代进程相对缓慢，但最近几

年，随着国家鼓励创新和进口替代政策的不断出台，国产化进程加速。未来发展中，拥有全产业链的企业将会更好赢得市场。

体外诊断生产制造公司积极与国际巨头在研发、流通领域强强联手，积极整合各自优势资源，协同发展，一方面基于已有的产品线，布局独立检验实验室，进入第三方检测领域；另一方面充分利用互联网+的机遇，推进以“精准化、自动化、云端化”为主要特征的“智慧即时检测”。

(2) 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生物技术的不断进步，体外诊断行业出现了两种发展趋势：一种是向着“简单、便捷、个人健康管理”的方向发展，即 POCT 方向；另一种是向着更“高、精、集成”的方向发展，即分子诊断和液态生物芯片方向。未来，POCT、分子诊断和液态生物芯片等领域将是体外诊断行业发展的重心，也将是未来市场竞争的主要领域。

(四)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竞争力，自设立以来专注于 POCT 试剂及仪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拥有免疫层析、干式生化、生物原料、化学发光及精准检测五大平台，其中，生物原料、免疫层析平台和干式生化平台较为成熟，相关技术已产业化；化学发光及精准检测平台正在全面布局中，相关技术、产品已有一定储备，将逐步实现产业化。

(1) 免疫层析技术平台

免疫层析技术是一种结合层析技术和免疫反应技术的快速检测技术，具有方便、快捷、准确的特点，广泛应用于 POCT 临床检验、食品安全检测、司法检测等领域。公司目前的免疫层析技术主要分为两个方面：胶体金免疫层析技术和荧光免疫层析技术。

公司在胶体金免疫层析技术方面有十多年的技术积累，在不同粒径的高质量纳米金制备、不同特性蛋白标记工艺的优化、胶体金产品配方优化上均具有很强的技术实力，累计完成毒品检测系列、传染病检测系列、妊娠检测系列、肿瘤检测系列及心肌检测系列等 200 多种胶体金产品开发，具有灵敏度高、特异性强、稳定性好的特点。基于胶体金免疫层析技术，公司进一步自主开发胶体金产品检测仪，实现胶体金产品定性检测到半定量、定量检测。

荧光免疫层析技术是应用新的荧光物作为标记物的免疫层析技术。公司选用具有时间分辨性能的稀土元素微球和量子点作为标记物，相较于传统的荧光素，该荧光颗粒具有较大斯托克位移，能有效减少激发光和杂质荧光的干扰，灵敏度比传统的胶体金提高 5-10 倍。基于荧光免疫层析技术平台，公司相继开发出荧光微球蛋白偶联技术、荧光层析试剂稳定配方技术，完成了心肌标志物、肿瘤标志物、特定蛋白、传染病等近 60 个产品品种的开发。

(2) 干式生化技术平台

公司干式生化技术平台基于生物传感器技术，可细分为光化学分析技术和电化学分析技术。光化学分析技术主要是通过光化学原理分析反应物浓度，主要应用于血脂、血红蛋白等检测中；

电化学分析技术主要是通过电化学原理分析反应物浓度，主要应用于血糖、尿酸等检测中。根据产品特点及客户需求，公司立足自主研发不断提升产品性能，产品融合酶催化、膜固定化、温度补偿算法等多项技术，形成了一定的竞争优势。

依托干式生化技术平台，公司试剂产品进一步增加慢性病检测系列、过敏原检测系列，同时公司开始诊断试剂和检测仪器相结合的初步尝试，成功开发了血红蛋白检测仪、血脂分析仪、血糖仪等 POCT 仪器。

(3) 生物原料技术平台

自成立之初，公司就开始布局核心原料的自供计划，力图打通产业链上游，从进口逐步过渡到自产替代，形成对公司业务的强力支撑。目前公司已掌握基因工程重组抗原技术、合成抗原技术、多克隆抗体制备技术和单克隆抗体制备技术，形成了包括合成抗原、重组抗原、单克隆抗体、多克隆抗体及其他生物材料共五大类产品，涵盖毒品检测、传染病检测、妊娠检测、肿瘤检测、心肌检测、肿瘤检测及慢性病检测等产品系列，实现近百种试剂产品所需抗原抗体原料的自供给，占公司生物原料需求的半数以上，为公司产品的持续创新开发与稳定生产奠定了重要基础。

1) 基因重组抗原类产品

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基因重组抗原技术平台，建立了完善的基因重组抗原类原料产品线。基因工程重组抗原技术是通过筛选和设计不同基因片段，将目的基因融合构建到原核和真核表达载体上，转化到大肠杆菌、酵母和哺乳动物细胞中，通过培养条件优化使目的蛋白得到高效表达，然后对表达产物进行纯化和复性，得到高活性的重组蛋白。重组蛋白在不同的宿主中表达存在差异，公司建立了大肠杆菌、酵母、哺乳动物细胞等表达系统，用以满足不同需求，目前已经完成了梅毒、伤寒、结核、新型冠状病毒等基因重组抗原的产业化，应用于公司传染病 POCT 试剂。

2) 合成抗原类产品

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合成抗原技术平台，发展形成了小分子化合物修饰改造技术、蛋白偶联技术。合成抗原技术是将小分子化合物进行修饰改造成半抗原，再偶联到载体蛋白上得到合成抗原，使合成抗原既保留反应原性，又易于固化到 NC 膜上，适用于诊断产品；同时，因偶联了载体蛋白，从而兼具了免疫原性，可用于免疫原制备抗体。目前，公司已经完成了苯丙胺（AMP）、可卡因（COC）、巴比妥（BAR）等数十个合成抗原的产业化，广泛应用于公司毒品检测试剂。

3) 抗体类产品

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抗体技术平台，形成了单克隆抗体制备技术和多克隆抗体制备技术，包括免疫技术、细胞融合技术、细胞筛选技术、抗体纯化技术等。结合基因重组抗原技术平台和合成抗原平台，公司利用自产的基因重组抗原和合成抗原免疫血清提取多克隆抗体，或提取动物脾脏制备杂交瘤细胞株，进而获得单克隆抗体，目前已经完成了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HCG）、肌钙蛋白 I（cTnI）、吗啡（MOP）等数十个抗体的产业化，广泛应用于公司各类 POCT 试剂。

4) 生物材料产品

公司依托自主研发的材料制备平台，以聚苯乙烯和二氧化硅等为载体材料，稳定合成不同粒径纳米微球，通过包覆染料、稀土配合物和量子点等不同示踪材料制备不同用途的纳米微球，并进行功能化修饰，然后与生物大分子偶联，用于诊断试剂产品，目前已经开发出彩色乳胶微球、荧光微球等生物材料。

（4）化学发光技术平台

化学发光技术平台以磁珠分离技术和酶促化学发光技术为核心，基于 HRP 和 ALP 酶促化学发光，结合磁性分离技术，将抗原或抗体等活性物质和磁珠表面的活性基团结合而包被于磁珠上，检测时将待检物和包被有抗原或抗体的磁珠在一定条件下孵育，通过抗原抗体反应结合，后通过增加外部磁场，磁珠产生磁性而聚集在一起，即可进行洗涤，实现结合部分和未结合部分的分离，最后加入底物、启动试剂，用光电倍增管检测发出的光信号。

此外，公司进一步通过标记工艺优化和工艺设计，以及底物配方的研发，改善了试剂的稳定性，目前已在心肌胸痛三项、传染病等检测领域开展了研发工作，并形成一定技术成果。

（5）精准检测技术平台

精准检测技术平台以分子诊断技术和质谱检测技术为核心，对样本中的目标物质进行检测和分析。分子诊断技术通过对样本中的核酸提取，进而应用荧光 PCR 或等温扩增对靶标基因进行检测分析；质谱检测技术利用离子的质荷比进行分析，从而对分析物进行定性和定量检测。基于对行业前沿应用技术的研究和积累，在分子诊断平台上，公司深入研究了多重荧光 PCR 技术、引物探针标记技术、等温扩增技术及微流控技术等。在质谱检测平台上，公司引进液相色谱质谱联用仪，建立生物样本中从前处理到质谱分析的方法学，可与公司毒品快速检测试剂形成技术联动，同时为进一步建立第三方检测实验室储备技术方案。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 年	POCT 试剂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新增授权专利 8 项，境内 5 项，境外 3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截至报告期末，累计获得授权专利合计 64 项，境内 56 项，境外 8 项，其中发明专利 12 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申请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9	2	31	12
实用新型专利	14	6	33	24
外观设计专利	18	0	69	28
软件著作权	8	6	14	14
其他	0	0	0	0
合计	49	14	147	78

报告期内，新增知识产权具体情况如下表：

序号	专利类型	注册国家/地区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日期	专利权人
1	发明专利	中国	一种收集及检测样本的方法	ZL201910731741X	2021.5.25	安旭生物
2	发明专利	中国	一种样本收集及检测装置	ZL2019107315452	2021.5.25	安旭生物
3	实用新型	中国	一种多检测项目测试装置和方法	ZL202020964169X	2021.1.19	安旭生物
4	实用新型	中国	采血机构	ZL2021207061482	2021.12.10	安旭生物
5	实用新型	中国	一种全血检测装置	ZL202120710476X	2021.12.10	安旭生物
6	实用新型	德国	样本收集及检测的装置	202021100615	2021.04.01	安旭生物
7	实用新型	日本	一种样本收集及检测装置	第 3233795 号	2021.8.13	安旭生物
8	实用新型	日本	采血结构和全血及指尖血检测装置	第 3234519 号	2021.9.24	安旭生物
9	软件著作权	中国	安旭 POC 检测数据管理系统 V1.0	2021SR0345622	2021.3.5	安旭生物
10	软件著作权	中国	安旭台式胶体金分析仪操作系统 V1.0	2021SR0340023	2021.3.4	安旭生物
11	软件著作权	中国	安旭血糖血酮分析仪软件[简称：血糖血酮分析仪软件]V1.0	2021SR0700988	2021.5.17	安旭生物
12	软件著作权	中国	安旭血糖、尿酸二合一测试仪软件[简称：UA_GLU_HCTV1.3]V1.3	2021SR0700987	2021.5.17	安旭生物
13	软件著作权	中国	安旭酒精测试仪软件[简称：ALC]V1.12	2021SR0701191	2021.5.17	安旭生物
14	软件著作权	中国	安旭生物血糖血酮血脂嵌入式软件系统 V1.0	2021SR1609448	2021.11.02	安旭生物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加大力度推动检测试剂及仪器产品注册/备案进程，新增认证 13 项，其中，新增国际认证 9 项，新增国内认证 4 项，与新冠检测产品相关认证 5 项。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已取得认证 111 项，累计国际认证 74 项，累计国内认证 37 项。

注册分类	期初数	新增数	期末数
国内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	3	2	5
国内第二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22	2	24
国内第三类医疗器械注册证	8	0	8
欧盟 CE 认证	10	2	12
美国 FDA(510K)	17	1	18
加拿大 IO 认证	37	2	39
澳大利亚	1	1	2
沙特	0	3	3

报告期内新增国内医疗器械备案/注册证明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中英文)	注册分类	注册号/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取得时间	有效期
1	一次性使用采样器	一类备案	浙杭械备 20210582 号	安旭生物	2021.06.15	长期
2	一次性使用采样器	一类备案	浙杭械备 20210583 号	安旭生物	2021.06.15	长期
3	血糖测试条(葡萄糖氧化酶法)	二类注册	浙械注准 20212400376	安旭生物	2021.08.26	2026.08.25
4	干式荧光免疫分析仪 AFI6100B	二类注册	浙械注准 20212220524	安旭生物	2021.11.17	2026.11.16

报告期内新增国外医疗器械备案/注册证明细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中英文)	注册分类	注册号/ 证书编号	权利人	取得时间	有效期至
1	COVID-19 IgG/IgM Rapid Test Device 新型冠状病毒抗体检测试剂	加拿大 IO 认证	I0312782	安旭生物	2021.02.12	/
2	COVID-19 Antigen Rapid Test Device 新型冠状病毒抗原检测试剂	加拿大 IO 认证	I0321478	安旭生物	2021.02.19	/
3	SARS-CoV-2 Antigen Rapid Tests for Self-Testing 新型冠状病毒抗原自测试剂	欧盟 CE 认证	HL 2074650-1	安旭生物	2021.11.16	2024.05.26
4	COVID-19 Antigen Nasal Test Kit 新型冠状病毒抗原鼻腔检测试剂	欧盟 CE 认证	1434-IVDD-517/2021	安旭生物	2021.12.10	2024.05.27

5	AssureTech DOA Dipstick Screen Panel Tests DOA 多爪检测试剂 AssureTech DOA Integrated Cup Tests DOA 尿杯检测试剂	美国 FDA (510K)	K201630	安旭 生物	2021/8/12	/
6	Ecotest COVID-19 Antigen Saliva Test Kit 新型冠状病毒唾液检测试剂	澳大利亚 TGA 认证	372335	安旭 生物	2021/8/6	/
7	Human Chorionic Gonadotropin Rapid Test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检测 试剂 Human Chorionic Gonadotropin Combo Rapid Test 人绒毛膜促性腺激素组合 检测试剂 Human Luteinizing Hormone Rapid Test 人促黄体激素检测试剂	沙特 SABER 认证	GHTF-2021- 0705	安旭 生物	2021. 05. 23	2024. 05. 23
8	Amphetamine Rapid Test 安非他命检测试剂 Benzodiazepine Rapid Test 苯二氮卓检测试剂 Barbiturate Rapid Test 巴比妥检测试剂 Cocaine Rapid Test 可卡因检测试剂 Morphine Rapid Test 吗啡检测试剂 Marijuana Rapid Test 大麻检测试剂 Tramadol Rapid Test 曲马多检测试剂 Pregabalin Rapid Test 普瑞巴林检测试剂 K2 Synthetic marijuana Rapid Test 合成大麻 (K2) 检测试剂 K3 Synthetic Cannabinoids Rapid Test 合成大麻 (K3) 检测试剂 K4 Synthetic Cannabinoids Rapid Test 合成大麻 (K4) 检测试剂 Multi-line Drugs Test 毒品多线检测试剂	沙特 SABER 认证	GHTF-2021- 0689	安旭 生物	2021. 05. 19	2024. 05. 19

	Multi-dip Drugs Test 毒品多爪检测试剂 Multiple Drugs Test Cup 毒品尿杯检测试剂					
9	Hemoglobin Meter 血红蛋白检测仪 Hemoglobin Test Strips 血红蛋白检测试剂 Cholesterol Meter 血脂检测仪 Cholesterol Test Device 血脂检测试剂	沙特 SABER 认证	GHTF-2021- 1387	安旭 生物	2021. 09. 21	2024. 05. 27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70,379,805.36	58,445,483.60	20.42%
资本化研发投入	0	0	0
研发投入合计	70,379,805.36	58,445,483.60	20.42%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4.43	4.87	减少 0.44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0	0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POCT 试剂（新冠类）	1,300.00	2,854.35	4,234.27	已完成产品研发、注册并产业化，实现国外销售。国内注册证申请中	实现国内外销售	国际领先	全球新冠检测产品需求量大，且适用后疫情时代呼吸道疾病联合鉴别诊断需求方向
2	POCT 试剂（非新冠类）	12,160.00	2,563.04	5,249.05	总共有 8 大系列，共 49 个试剂研发项目，其中 7 个项目已开发完成并注册、投产，其他项目分别处在不同的研发阶段	免疫层析、化学发光等技术平台试剂的研发，技术平台工艺改进和研究	国内领先	主要用于 POCT（主要包括门、急诊，临床科室和基层医疗机构等）诊断
3	POCT 仪器	1,345.00	271.61	926.17	已取得仪器注册证 1 项并上市，其中在研仪器 8 项	适合不同场景的多种型号的分析仪器研发	国内领先	广泛用于各级医疗机构
4	生物原料	2,260.00	954.09	1,367.08	33 个抗原抗体生物原料研发项目，其中 8 个项目已完成开发，其他项目分别处在不同的研发阶段	实现原料自供，抗原抗体产业化、规模化生产	国内领先	主要用于诊断试剂生产、研发
5	其他	692.00	394.89	394.89	/	/	/	/
合计	/	17,757.00	7,037.98	12,171.46	/	/	/	/

情况说明

无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43	97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3.71	19.64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2,033.91	1,450.28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4.22	14.95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2
硕士研究生	33
本科	68
专科	38
高中及以下	2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87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48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7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
60岁及以上	0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技术创新为核心竞争力，专注于 POCT 试剂及仪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拥有抗原抗体自主研发生产的生物原料技术平台，以及成熟的免疫层析及干式生化诊断技术平台，发展形成了覆盖毒品检测、传染病检测、慢性病检测、妊娠检测、肿瘤检测、心肌检测、生化检测、过敏原检测等八大领域的 POCT 试剂；化学发光及精准检测平台正在全面布局中，将逐步实现产业化。

1. 核心生物原料的制备能力优势

抗原和抗体是 POCT 试剂的核心原料，其性能影响着 POCT 试剂的关键性能指标，很大程度上决定了 POCT 试剂性能的上限。自成立之初，公司就开始布局核心原料的自供计划，力图打通产业链上游，从进口到逐步过渡到自产替代，形成对公司 POCT 业务的强力支撑。生物原料平台的成熟和完善，为公司 POCT 试剂提供了原料支撑，形成了从上游核心原料到诊断试剂的产业链纵深，提高了公司 POCT 试剂的议价能力和竞争力，同时也降低产品原料的供应风险。

2. 研发与核心技术优势

公司研发人员涵盖生物工程技术、生物化学、检验医学、生物医学工程及计算机技术等领域的专业人才，在免疫层析技术、干式生化技术及化学发光技术、精准检测技术领域都进行了平台布局，并不断发展完善生物原料技术平台，确保公司能够实现上游原料到诊断试剂的全面开发。

研发模式上，公司产品的开发方向始终坚持市场驱动和技术驱动两条路线，以市场需求作为产品立项的现实依据，以技术创新作为研发立项的战略依据。在市场驱动的产品开发方面，公司依托全球市场及客户丰富、前沿的产品需求，不断开发出符合市场要求的新原料和新型产品，确保公司的产品线齐全，并且保持行业优势。在创新驱动的技术开发上，公司始终关注行业内技术的发展动态，对新技术及时跟进，并进行相应的人才储备和技术储备，保证公司在前沿技术领域占有一席之地，并且实现技术突破。

3. 完备的产品线和高效迭代的产品系列

公司形成了以毒品 POCT 试剂为主要优势产品，涵盖毒品检测、传染病检测、慢性病检测、妊娠检测、肿瘤检测、心肌检测、生化检测、过敏原检测 8 大系列的 POCT 试剂产品线。同时，公司布局了免疫层析技术、干式生化技术及化学发光技术、精准检测技术、生物原料技术等相对完整的技术平台，为产品的高效迭代打下扎实的技术基础。

4. 质量及品牌优势

公司坚持以“为满足人类健康需求提供卓越的体外诊断产品”为使命，为全球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在产品的设计开发、原料采购、产品生产销售各个环节对质量进行严格把控，将产品质量放在首位，从各个环节对产品质量进行保障。公司依据 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和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质量体系，同时构建了适合公司实际运行的质量手册、程序文件、管理规程等完备的三级文件体系，强有力地支撑公司的质量体系运行，并对产品全流程进行程序化、流程化的管理，保证质量稳定且安全可靠。公司坚持自有品牌和 ODM 品牌相结合、重点打造自有品牌的战略，目前自有品牌在国内外市场已逐步打开局面。

5. 核心管理层优势

公司核心管理团队拥有与主营业务相关的专业背景，长期专注于相关业务的研发、生产和管理，探索和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公司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先生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对 POCT 行业产品技术有着全局的把控，凭借对技术的深刻理解和市场需求的精准把握，形成了以市场驱动为导向的产品差异化竞争战略，以及以技术驱动为导向的技术创新竞争战略。在产品差异化竞争方面，公司以市场需求作为产品立项的现实依据，依托全球市场丰富的客户和前沿的产品需求，不断开发出符合市场要求的新原料和新型产品，确保公司的产品线齐全，并且保持行业优势；在技术创新竞争方面，以技术创新作为研发立项的战略依据，始终关注行业内技术的发展动态，对新技术及时跟进，并进行相应的人才储备和技术储备，保证公司在前沿技术领域占有一席之地，并且逐步实现技术突破。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风险因素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POCT 试剂的配方和制备技术是公司主要的核心技术。由于 POCT 试剂的特殊性，出于保护核心技术的考虑，公司仅对少数关键制备技术申请专利。因此，公司大量的产品配方和生产制备技术属于公司专有的非专利技术。

POCT 行业属于高科技行业，研发周期较长，产品技术复杂，涉及技术领域较多，通过团队协作才能完成产品开发。因此，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研发团队是公司保持技术研发优势的基本保障。公司存在核心技术人员流失的风险。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体外诊断行业是国家鼓励发展的行业，广阔的市场需求还将吸引更多的企业进入本行业，市场竞争可能进一步加剧。如果公司将来不能在研发投入、技术储备、产品布局、销售渠道和服务能力等方面继续保持一定的优势，公司将面临增长放缓、市场份额下降以及盈利能力下降的风险。

2. 海外销售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外销为主。外销业务中，公司采取以 ODM 模式为主、OBM 为辅的销售模式。如果未来公司在技术的提升与创新、质量保证及经营管理等方面不能满足 ODM 客户的需求，或客

户经营情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将导致公司面临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此外，由于海外市场存在政治、经济、贸易、汇率变化等不确定因素，若公司出口市场所在国家或地区的政治、经济形势、贸易政策等发生重大变化，或者这些国家、地区与我国政治、外交、经济合作关系发生变化，均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 质量控制风险

POCT 产品需要对原料采购、生产、运输、存储等各个环节进行管理。虽然公司在安全生产、操作流程和质量控制等方面有一系列严格的制度、规定和要求，但由于采购、生产、运输、存储等环节众多，公司仍面临质量控制风险。

(五) 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汇率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以外销为主，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7.74%，且公司与境外客户间的货款主要以美元结算，报告期内汇兑损益为 2,435.50 万元，人民币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公司汇兑损益。此外，公司境外产品结算货币主要为美元，人民币汇率波动将直接影响产品的价格竞争力，从而对经营业绩造成影响。因此汇率波动可能会对公司的盈利状况造成一定的影响。

2. 应收账款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和营业收入快速增长，应收账款亦相应提高。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4,190.0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回收情况良好，截至报告期末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重为 99.81%。公司已按稳健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对应收账款计提了坏账准备。但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财务状况出现恶化，或者经营情况、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应收账款产生坏账的可能性将增加，从而对公司的资金周转和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3. 毛利率波动风险

新冠疫情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持续时间存在不确定性，且随着相关检测产品不断推出，市场竞争将有所加剧，新冠产品利润空间未来仍可能大幅下降。此外，公司在北美洲、亚洲、非洲等市场竞争激烈的区域均采取价格跟随策略，毛利率相对较低；在欧洲市场公司虽尚未采取价格跟随策略，毛利率相对较高，但随着市场竞争的加剧，不排除公司被动采取价格跟随策略，导致毛利率快速下降的可能。同时，由于不同类别产品之间、同类产品在不同地区之间的销售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公司销售产品结构及销售区域的变化亦将导致毛利率随之变动。因此，公司毛利率未来存在波动风险。

(六) 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产品境外销售比例超 95%，境外现适用的主要法律法规为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出台的《医疗器械安全法案》和欧盟的《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指令》（IVDD, 98/79/EC）。

2017 年 5 月，欧盟正式发布新版体外诊断医疗器械法规（IVDR, EU2017/746），转换期为 5 年，新法规 IVDR 将于 2022 年 5 月 26 日起强制实行。公司销售产品以 ODM 模式为主，客户作为欧盟法规下的“制造商”进行销售。欧盟新法规 IVDR 对制造商申请 CE 认证须提供的技术文件要求更为严格。若公司不能凭借自身具备的产品设计、生产能力为 ODM 客户提供相应的技术支持文件，则部分无产品生产设计能力的客户无法成为新法规下的合格制造商，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公司内销比例较低，国内对体外诊断行业实行严格的分类管理和生产许可制度，体外诊断试剂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为药监局，除此之外还需满足卫健委和行业协会的相关规定。目前，我国医疗器械生产经营监管制度主要有分类管理制度、生产许可制度、产品生产注册制度、经营许可制度等，同时对医疗器械的使用也制定了相关规定，主要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医疗器械经营监督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生产监督管理办法》等。若公司未来不能持续满足国内行业准入政策以及相关标准的要求，或者公司无法在经营上及时调整以适应医改带来的市场规则以及行业监管政策的变化，使得公司无法持续满足监管要求，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新冠抗原快速检测试剂海外销售收入是否可持续存在很大不确定性的风险

2020 年初，新冠肺炎疫情来袭并持续蔓延至今，给医疗器械行业带来的机遇和挑战都很多，医疗器械行业将迎来重大变化。公司在 2021 年第四季度抓住新冠疫情在欧洲持续蔓延的机遇，重点推动了新型冠状病毒抗原检测试剂盒等产品的市场化推广，外贸订单激增，促使公司 2021 年度整体经营业绩快速增长。但新冠抗原快速检测试剂海外销售收入和疫情的发展密切相关，因疫情发展的不可预见性、疫苗接种计划的推进、产品认证有效期、竞争加剧以及客观条件对公司产能的限制等因素，公司新冠抗原快速检测试剂海外销售收入是否可持续，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影响也具有较大的不确定性。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158,927.9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32.4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852.63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3.80%；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2,694.19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2.67%。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总资产达

328,044.37 万元，较上年末同比增长 197.98%；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260,649.75 万元，较上年末同比增长 221.12%。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1,589,279,102.40	1,199,766,026.02	32.47
营业成本	549,180,874.20	289,012,180.13	90.02
销售费用	30,846,745.18	22,704,508.24	35.86
管理费用	27,210,222.01	18,117,504.16	50.19
财务费用	23,085,026.33	33,397,935.45	-30.88
研发费用	70,379,805.36	58,445,483.60	20.4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939,933.45	602,200,646.39	12.2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31,500.46	-37,769,542.86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515,540.58	-6,112,231.80	-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受疫情的影响，国际市场新冠产品的销量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2021 年新冠抗体产品价格下降，抗原产品进入市场较迟，致毛利下降。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由于销售规模的增加，员工的销售提成及市场推广投入也有所增加，致使销售费用的上浮。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中介机构服务费及管理人员薪酬等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由于汇率变动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系本报告期新增新冠检测等新产品研发费用投入而增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业绩增长，经营活动资金结余。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加大了固定资产投入以及银行存单、理财产品等投资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2021 年上市发行后收到募集资金所致。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1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比上年度增长 32.47%；营业成本比上年度增长 90.02%，毛利率比上年度减少 10.47 个百分点。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体外诊断行业	1,589,279,102.40	549,180,874.20	65.44	32.47	90.02	减少10.4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毒品检测系列	210,900,318.11	110,313,039.89	47.69	28.01	46.12	减少6.48个百分点
传染病检测系列	1,346,381,275.51	415,606,657.73	69.13	33.21	107.31	减少11.03个百分点
妊娠检测系列	10,053,260.09	8,652,029.89	13.94	44.15	81.08	减少17.55个百分点
肿瘤检测系列	6,272,768.02	4,207,519.25	32.92	48.48	78.38	减少11.24个百分点
心肌检测系列	3,409,072.06	1,268,090.82	62.80	3.34	30.12	减少7.66个百分点
其他	12,262,408.61	9,133,536.62	25.52	24.80	85.18	减少24.29个百分点
合计	1,589,279,102.40	549,180,874.20	65.44	32.47	90.02	减少10.47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北美洲	764,484,093.46	237,470,864.16	68.94	122.81	192.48	减少7.40个百分点

欧洲	545,099,169.56	212,068,050.17	61.10	-27.39	21.31	减少 15.62 个百分点
亚洲	120,755,762.21	43,132,267.63	64.28	98.67	134.57	减少 5.47 个 百分点
非洲	17,680,959.70	11,672,452.14	33.98	109.10	166.21	减少 14.16 个百分点
南美洲	19,062,785.02	7,107,853.78	62.71	14.92	89.18	减少 14.64 个百分点
大洋洲	86,278,960.55	25,470,232.57	70.48	1,432.4 6	1,317.4 4	增加 2.40 个 百分点
国外市场	1,553,361,730.50	536,921,720.45	65.43	31.06	88.83	减少 10.58 个百分点
国内市场	35,917,371.90	12,259,153.75	65.87	147.67	162.29	减少 1.90 个 百分点
合计	1,589,279,102.40	549,180,874.20	65.44	32.47	90.02	减少 10.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销售模式情况

销售模式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 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 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 年增 减 (%)
OBM	1,280,302,704.58	440,967,670.56	65.56	315.01	729.90	减少 17.22 个百分点
ODM	308,776,177.63	108,157,820.22	64.97	-65.33	-54.12	减少 8.56 个 百分点
其他	200,220.19	55,383.42	72.34	-67.83	-53.31	减少 8.60 个 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无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单位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诊断试剂	万人份	29,980.20	28,320.99	3,480.08	79.14	89.46	91.12
诊断仪器	台	6,462.00	5,866.00	2,105.00	15.43	6.75	39.50

产销量情况说明

报告期,为更好地支援全球抗疫工作,公司积极增加场地及人员投入,扩充产能,诊断试剂产销均大幅增长。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标的	对方当事人	合同总金额	合计已履行金额	本报告期履行金额	待履行金额	是否正常履行	合同未正常履行的说明
检测试剂[注]	客户一			637,245,850.11		是	正常履行

注:系框架合同,未约定合同金额。

已签订的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体外诊断行业	直接材料	42,286.17	76.99	22,902.09	79.24	84.65	
体外诊断行业	直接人工	8,649.45	15.75	3,385.69	11.72	155.47	
体外诊断行业	制造费用	3,982.47	7.26	2,613.44	9.04	52.38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传染病检测系列	直接材料	33,714.16	61.39	17,189.73	59.48	96.13	
	直接人工	5,372.73	9.78	1,612.68	5.58	233.16	
	制造费用	2,473.78	4.50	1,244.84	4.31	98.72	
毒品检测系列	直接材料	6,944.52	12.64	4,830.48	16.71	43.76	
	直接人工	2,798.34	5.10	1,534.59	5.31	82.35	
	制造费用	1,288.44	2.35	1,184.56	4.10	8.77	
其他系列	直接材料	828.85	1.51	421.01	1.46	96.87	
	直接人工	57.86	0.11	40.75	0.14	41.99	
	制造费用	26.64	0.05	31.45	0.11	-15.29	
妊娠检测系列	直接材料	416.66	0.76	225.23	0.78	84.99	
	直接人工	307.13	0.56	142.54	0.49	115.47	
	制造费用	141.41	0.26	110.02	0.38	28.53	
心肌检测系列	直接材料	100.28	0.18	78.16	0.27	28.30	
	直接人工	18.17	0.03	10.89	0.04	66.85	
	制造费用	8.36	0.02	8.41	0.03	-0.59	
肿瘤检测系列	直接材料	281.70	0.51	157.48	0.54	78.88	
	直接人工	95.21	0.17	44.24	0.15	115.21	
	制造费用	43.84	0.08	34.15	0.12	28.37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公司分行业和分产品的成本结构相对稳定，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大主要是因为销售规模增长所致。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A.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17,690.13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74.0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63,724.59	40.10	否
2	客户二	37,317.65	23.48	否
3	客户三	6,549.37	4.12	否
4	客户四	5,520.58	3.47	否
5	客户五	4,577.94	2.88	否
合计	/	117,690.13	74.05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B.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24,538.07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43.63%；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0,548.06	18.75	否
2	供应商二	5,149.57	9.16	否
3	供应商三	3,140.62	5.58	否
4	供应商四	2,908.24	5.17	否
5	供应商五	2,791.58	4.96	否
合计	/	24,538.07	43.63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30,846,745.18	22,704,508.24	35.86	系本报告期收入增加,对应的人员奖金增加以及推广费用等销售费用增加
管理费用	27,210,222.01	18,117,504.16	50.19	系本报告期收入增加,对应的人员工资增加以及上市费用的列支等管理费用增加
研发费用	70,379,805.36	58,445,483.60	20.42	系本报告期新增新冠检测等新产品研发费用投入而增加
财务费用	23,085,026.33	33,397,935.45	-30.88	系报告期汇率变动导致汇兑损益波动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939,933.45	602,200,646.39	12.24	报告期业绩增长,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相应增长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31,500.46	-37,769,542.86	-	加大了固定资产投资以及银行存单、理财产品等的投资活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515,540.58	-6,112,231.80	-	系本报告期上市发行股票后收到募集资金的影响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	情况说明
------	-------	--------------	-------	-----------	--------------	------

		(%)		的比例 (%)	动比例 (%)	
货币资金	2,047,209,377.52	62.41	613,341,777.85	55.71	234.78	系本报告期收到募集资金
应收账款	514,297,261.10	15.68	250,374,826.69	22.74	105.41	系本报告期四季度订单增加,信用期内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款项	24,564,141.64	0.75	7,595,310.34	0.69	223.41	系本报告期订单、采购支出增加
其他应收款	25,253,723.47	0.77	10,427,923.70	0.95	142.17	系本报告期四季度订单增加,导致应收出口退税
存货	243,346,196.18	7.42	126,317,045.41	11.47	92.65	系本报告期四季度订单增加,使得原材料、在产品和产成品同步增加
其他流动资产	124,589,573.08	3.80	6,900,780.91	0.63	1,705.44	系本报告期内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固定资产	139,241,683.36	4.24	71,077,656.94	6.46	95.90	系报告期内自动化设备及研发设备的投入加大
在建工程	53,749,704.09	1.64	4,281,040.10	0.39	1,155.53	系募投项目中部分项目的厂房扩建投入
无形资产	22,177,750.91	0.68	4,493,626.18	0.41	393.54	系募投项目土地款的投入
长期待摊费用	6,259,618.50	0.19	2,875,030.41	0.26	117.72	系报告期公司扩充厂房相关装修费用的增加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34,458.87	0.21	1,954,845.86	0.18	249.62	系递延收益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67,821,588.22	2.07	1,271,105.22	0.12	5,235.64	系募投项目中自动化设备的预付款投入
应付票据	87,228,093.83	2.66	15,405,669.26	1.40	466.21	系本报告期四季度订单增加,使得应付票据同步增加
应付账款	324,011,968.51	9.88	167,579,383.92	15.22	93.35	系本报告期四季度订单增加,使得应付账款同步增加
合同负债	99,534,808.11	3.03	11,090,571.73	1.01	797.47	系本报告期四季度订单增加,预收货款相应增加
应交税费	119,875,948.82	3.65	72,635,010.36	6.60	65.04	系本报告期四季度营收增加,使得相应税费增加
其他应付款	6,413,653.99	0.20	1,383,090.38	0.13	363.72	系报告期内应付发行费用及收入增加,相应的其他应付款增加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126,398.22	0.43	5,782,949.24	0.53	144.28	系递延支出增加
股本	61,333,400.00	1.87	46,000,000.00	4.18	33.33	系本报告期发行上市所致

资本公积	1,116,083,129.27	34.02	75,570,233.07	6.86	1,376.88	系本报告期发行上市所致
其他综合收益	-714,635.56	-0.02	-1,148,573.68	-0.1	-	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所致
盈余公积	31,416,481.32	0.96	23,749,781.32	2.16	32.28	系计提法定盈余公积所致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及研发情况说明”之“（三）所处行业情况”；“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之“（六）行业风险”；“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之“（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五) 投资状况分析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0	14.49

4.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	注册资 本	持股比 例 (%)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旭科生物	从事抗原抗体等生物原料的研发和生产	330	100	3,998.46	3,448.69	2,310.44	986.92
博进医疗	从事医用塑料件的研发和生产	200	100	2,596.82	1,558.33	3,169.79	561.71
安偌科技	从事境内线上销售运营	100	100	59.37	-263.99	208.24	-206.29
艾旭生物	从事 POCT 试剂及仪器生产	6,000	100	17,381.69	13,872.46	1,113.58	-127.60
浙江安旭	尚未实际经营，计划未来作为国内销售主体	1080	100	1,072.96	1,072.96	0.00	-0.08
Assure Tech	境外销售平台	10 万美元	100	131,007.41	-3,435.84	148,518.25	-1,742.31
旭民生物	从事 POCT 试剂及仪器生产	5,000	100	2,282.14	1,994.68	0.00	-5.32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1. 全球行业格局

随着全球经济的发展，人们保健意识的提高，大部分国家医疗保障政策的完善，以及现代检验医学的发展及生物技术、光化学技术、芯片技术等相关技术的不断突破，体外诊断已经成为人类进行疾病预防、诊断、治疗所必不可少的医学手段。作为多学科交叉融合的行业之一，体外诊

断行业受益于各种新技术的迅速发展。同时，随着国家医疗保障政策的不断完善和指引，体外诊断行业已成为医疗市场最活跃、发展速度最快的领域之一，已经成为全球规模数百亿美元的成熟产业。

自新冠疫情以来，全球体外诊断需求呈现井喷态势，市场增长幅度极大。根据 Kalorama Information 的《The Worldwide Market for In Vitro Diagnostic Tests, 14th Edition》，2021 年全球体外诊断市场规模超过 1,117 亿美元。据估计，未来全球 IVD 市场年复合增长率将保持约 4.5% 的速度。此外，慢性病、传染病不断增长的发病人数以及人类日益增长的大健康服务需求都推动体外诊断市场不断扩大。

2. 国内行业格局

与欧美发达国家相比，我国体外诊断行业起步晚、产业化程度弱，尽管市场规模预计年均增速更大，但其发展阶段仍处于初期。与此同时，外资企业产品、技术和服务等方面均具有较大的优势，当前被其占据的市场份额仍能保持在 70%-80%。近年来，国内体外诊断产业依靠技术的迭代更新、政策支持、市场需求增长等多种因素的助力而获得长足进步，正从产业导入期步入成长期。

在国家对医疗健康事业不断加大投入的背景下，我国市县级医院发展速度加快。检测系统化、自动化、快速化、信息化，开发高度集成、自动化的体外诊断仪器制造技术以及简单、精确又便于普及的快速诊断技术已成为市场研发的主流课题。目前，国内企业致力于开发本土化的体外诊断产品，以满足我国市场的需求。随着国产品牌的自主创新能力日益增强，以及信息技术、大数据处理能力等其他行业技术优势的交叉融合，国内体外诊断产业必将进入更高速的发展时期。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持“为人类健康提供卓越的产品及服务”的理念，始终不断加强前沿技术的研发，持续优化生产工艺，丰富产品线，提高生物原料自供率，加大研发投入，扩大公司产品在国内和国际市场份额。

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及目标，旨在提升研发能力、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品质量、拓宽营销渠道，以此全面提升研发、生产和销售的整体业务能力，使公司向产品多样化、营销网络全球化持续发展，不断提升和增强盈利能力。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产品升级，扩充产能

公司将继续依托成熟的免疫层析及干式生化诊断技术平台，通过差异化战略不断升级优化现有产品，丰富免疫层析平台产品线，着重推进重大项目的产品注册和市场推广，升级干式生化、电化学检测 POCT 系统，发展多合一检测技术产品。同时，对公司现有产品生产流水线及生产设备

进行技术改造和升级，优化生产流程、改进生产工艺，同时增加新的自动化设备及生产线，提高自动化水平，扩大公司产能。

2. 加快化学发光技术平台及精准检测平台的产业化

公司目前以磁珠分离技术和酶促化学发光技术为核心的化学发光平台已有相应技术积累，未来将进一步突破化学发光技术难点，实现单人份 POCT 化学发光技术产业化。同时，公司进一步整合液相色谱-质谱检测系统、分子诊断检测系统，重点打造精准检测平台。在分子诊断检测领域，公司将结合等温扩增技术、微流控技术实现提取、扩增和检测一体化的现场快速核酸检测。在质谱检测领域，进一步完善毒品小分子、激素及维生素等定性定量检测技术，布局第三方检测实验室。

3. 优化 POCT 产业链

公司将加大对上游抗原抗体生物活性原料研发的投入力度，加快天然抗原、基因工程重组抗原及人源化抗体等核心原材料生产工艺的产业化进程，在满足产品质量控制的基础上，逐步实现公司试剂生产中抗原抗体的全面自供，降低产品成本，提升产品利润空间，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同时将继续研发各类新型毒品抗原抗体、传染病抗原抗体、肿瘤类抗原抗体、心肌类抗原抗体及生物活性酶等有较高的市场价值和应用前景的生物原料。在不断对现有技术进行迭代升级的基础上，公司将加速现有研发成果产业化进程，逐步实现核心原料、试剂、仪器全方位一体化。

4. 加强自有品牌建设，完善营销网络布局

公司专注于 POCT 试剂及仪器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形成了覆盖毒品检测、传染病检测、慢性病检测、妊娠检测、肿瘤检测、心肌检测、生化检测及过敏原检测等八大领域的 POCT 试剂，已成为国内外 POCT 试剂主要供应商之一。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安旭科、ECOTEST、FASTEP 等自主品牌建设，制定和完善自有品牌的市场推广和销售策略，加强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的营销投入，强化营销队伍建设，建立和完善与业绩挂钩的考核激励机制，不断开拓新市场和新客户，使公司产品得到更加广泛的普及和应用。

在国内外营销网络布局方面，公司将不断完善销售模式和销售策略，持续推进境内境外、线上线下的布局。在国内市场上，公司将新增北京、广州、成都及青岛营销中心，优化国内营销网络布局，加强安佑科技网络销售平台建设，直接面向终端用户，提升品牌知名度，更好地掌握客户需求动态，为新产品投放及保持原有产品市场竞争力提供支持；在国际市场上，公司将优先在休斯顿、默尔斯、迪拜等城市设立境外营销中心或办事处，深化与国外客户的互动合作，实现产品在全球市场的拓展，建成有重点、覆盖广的销售网络。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已建立健全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以及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审计委员会等相关制度，形成以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总经理分权与制衡为特征的公司治理结构。

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经理层之间职责分工明确、运作规范，保障了公司各项生产经营活动的有序进行。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1-1-27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议通过《关于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1-4-16	不适用	不适用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全部决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安旭生物于 2021 年 11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故报告期内上市之前召开的股东大会无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查询索引以及披露日期信息。

四、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凌世生	董事长、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50	2019-08-26	2022-08-25	15,410,000	15,410,000	0	无	172.15	否
姜学英	董事、副总经理	女	48	2019-08-26	2022-08-25	1,228,200	1,228,200	0	无	134.88	否
董文坤	董事、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无	71.01	否
黄银钱	董事	男	38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无	63.13	否
周娟英	独立董事	女	57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无	6.00	否
蒋萍萍	独立董事	女	48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无	6.00	否
章国标	独立董事	男	44	2019-12-09	2022-08-25	0	0	0	无	6.00	否
张炯	监事会主席、职工代表监事	男	36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无	35.03	否
洪育焰	监事	男	37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无	22.79	否
周拉拉	监事	女	36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无	23.72	否

魏文涛	副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男	43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无	57.08	否
吴娅鸿	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女	49	2019-08-26	2022-08-25	0	0	0	无	59.01	否
陈东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2019-08-26		0	0	0	无	45.66	否
姚磊	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9-08-26		0	0	0	无	42.57	否
严江敏	核心技术人员	女	38	2019-08-26		0	0	0	无	36.09	否
合计	/	/	/	/	/	16,638,200	16,638,200	0	/	781.12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凌世生	1996年7月至1997年7月，任杭州大学生物科学院研究员；1997年8月至2007年8月，任艾康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07年8月至2009年5月，任美康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常务副总；2009年5月至2019年8月，任安旭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姜学英	1997年7月至2000年1月，任浙江省嵊州市人民法院审判员、院长秘书；2000年1月至2014年9月，任杭州市西湖区人民法院审判员；2014年10月至2019年8月，任安旭有限副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董文坤	2007年10月至2009年12月，任美康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研发技术主管；2010年1月至2011年4月，任梅里埃（上海）生物制品有限责任公司（原美康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研究员；2011年8月至2019年8月，任安旭有限研发经理、研发总监；2019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研发总监。
黄银钱	2007年7月至2008年9月，任杭州中肽科技有限公司质量专员；2008年10月至2010年9月，任美康生物技术（上海）有限责任公

	司质量主管；2010年10月至2019年8月，任安旭有限质量部高级经理、生产运营总监；2019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生产运营总监。
周娟英	1989年6月至1999年5月，任绍兴市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副经理；1999年6月至2020年2月，任浙江古越龙山绍兴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4年11月至2020年2月，任浙江明德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0年2月至今，担任浙江塔牌绍兴酒有限公司研究院副院长；2019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蒋萍萍	1996年8月至1998年9月，杭州大学（现浙江大学）留校任职；1998年9月就职于浙江大学，2018年至今任浙江大学教授；2019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章国标	2000年7月至2003年11月，任泰尔茂医疗产品（杭州）有限公司成本会计；2003年12月至2005年9月，任浙江农资集团财务部财务主管；2005年10月至2010年3月，任天安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计财部经理；2010年4月至2012年7月，任浙江工业职业技术学院副教授；2012年8月至2015年11月，任杭州万向职业技术学院教授；2015年12月至今，任浙大城市学院教授；2019年12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张炯	2008年6月至2010年2月，任美康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网络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9年8月，任安旭有限信息技术部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信息技术部经理。
洪育焰	2006年5月至2008年12月，任东莞东兴铝材制造有限公司生产管理控制岗、生产管理控制主管；2009年4月至2009年12月，任杭州兴达特种橡胶有限公司生产计划主管；2009年12月至2013年3月，任浙江博门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生产计划主管；2015年3月至2019年8月，任安旭有限计划部主管；2019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产品管理部经理。
周拉拉	2006年6月至2010年11月，任艾康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调试员；2010年11月至2019年8月，任安旭有限技术部高级主管；2019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监事、研发技术部高级主管。
魏文涛	2002年7月至2004年4月，任西大北美基因有限公司技术员；2004年4月至2013年3月，任艾康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原料研发主管；2013年3月至2019年8月，任旭科生物原料部总监；2019年8月至今，担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旭科生物总经理。
吴娅鸿	1990年10月至1994年11月，任临安市百货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1994年12月至2003年12月，任临安市国贸大厦有限公司财务部

	主办会计；2004 年 1 月至 2010 年 4 月，任浙江华顺涤纶工业有限公司财务部主办会计、财务主管；2010 年 5 月至 2019 年 7 月，历任浙江华兴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财务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
陈东	2004 年 7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英克隆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研发技术员；2007 年 5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艾博生物医药（杭州）有限公司研发主管；2011 年 4 月至 2018 年 8 月，任杭州傲锐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研发总监；2018 年 8 月至 2019 年 1 月，任杭州金溪生物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研发二部总监。
姚磊	2004 年 7 月至 2006 年 3 月，任艾康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技术员；2006 年 3 月至 2007 年 10 月，任艾博生物医药（杭州）有限公司技术员；2007 年 10 月至 2009 年 7 月，任美康生物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技术部主管；2009 年 7 月至 2019 年 8 月，历任安旭有限生产运营总监、精益管理部总监；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精益管理部总监。
严江敏	2004 年 9 月至 2011 年 11 月，任艾康生物技术（杭州）有限公司标记负责人；2011 年 12 月至 2013 年 6 月，任艾博生物医药（杭州）有限公司标记负责人；2013 年 7 月至 2019 年 8 月，任安旭有限研发技术部主管、经理；2019 年 8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研发技术部经理。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凌世生	艾旭控股	执行董事	2016-8-1	/
凌世生	创圣投资	执行事务合伙人	2017-8-24	/
姜学英	艾旭控股	监事	2016-8-1	/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周娟英	浙江塔牌绍兴酒有限公司	研究院副院长	2020/2/1	/
蒋萍萍	浙江大学	教授	2018/1/1	/
章国标	浙江大学城市学院	教授	2015/12/1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定绩效评价标准、程序、体系的主要方案。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均按照《公司章程》等公司治理制度履行了相应的审议程序；核心技术人员的薪酬遵照公司相关薪酬管理及其他人力资源管理的相关规定确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经营成果及所处行业与地区的薪酬水平，结合相关岗位的重要性、职责范围以及个人绩效考核情况，制定薪酬方案，报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高管理人员的报酬已根据相关规定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656.80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124.32

(四)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召开的董事会有关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21-1-11	审议通过《关于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21-3-26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3、《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5、《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6、《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7、《关于提请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1-4-20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签订销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1-6-14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2021 年 1-3 月财务报告>批出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1-6-28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1-9-28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2021 年 1-6 月财务报告>批出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1-11-15	审议通过《关于批准<2021 年 1-9 月财务报告>批出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1-12-7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2、《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1-12-16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八、董事履行职责情况**(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	是否独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
----	-----	---------	------

姓名	立董事							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凌世生	否	9	9	0	0	0	否	2
姜学英	否	9	9	0	0	0	否	2
董文坤	否	9	9	0	0	0	否	2
黄银钱	否	9	9	1	0	0	否	2
周娟英	是	9	9	2	0	0	否	2
蒋萍萍	是	9	9	1	0	0	否	2
章国标	是	9	9	1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9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7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2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章国标、凌世生、周娟英
提名委员会	蒋萍萍、凌世生、周娟英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周娟英、凌世生、章国标
战略委员会	凌世生、姜学英、蒋萍萍

(2).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六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3-25	1、《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3、《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4、《关于公司聘请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2021-4-19	1、《关于公司及子公司拟签订销售合同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关联委员回避表决，最终通过该议案。	无
2021-6-13	1、《关于批准〈2021 年 1-3 月财务报告〉批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2021-6-27	1、《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2021-9-27	1、《关于批准〈2021 年 1-6 月财务报告〉批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2021-11-14	1、《关于批准〈2021 年 1-9 月财务报告〉批出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3).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3-25	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宜》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4).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3-25	《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审核》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5).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一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1-1-10	《关于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出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2021-12-6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勤勉尽责，经过充分沟通讨论，一致通过该议案。	无

(6).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一、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71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32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603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6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178
销售人员	58
技术人员	299
财务人员	14
行政人员	54
合计	603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2
硕士	43
本科	161
专科	168
高中及以下	229
合计	603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薪酬水平，结合员工的成长情况及贡献值，制定合理的薪酬方案，并实行适时浮动调薪。针对不同岗位通过绩效奖金、业绩提成、项目奖励等方式，激励员工的积极性。此外，公司注重员工关怀与保障，依法为员工缴纳五险一金，提供餐补、带薪年假、体检等福利，为公司吸引人才和留住人才，提供持续保障。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为满足公司岗位任职需求和人才发展需要，公司每年都有详细的年度员工培训计划。培训计划主要来自于各部门对于岗位工作的实际需求和人才培养发展计划两个方面。依照公司发展需要、项目实施计划以及员工实际操作情况，针对性的为员工制定相应的岗位知识、任职能力培训计划，或提供外部培训学习机会。

公司制定相应岗位培训计划，对各岗位任职、转岗人员进行上岗培训；基于行业特殊性，公司定期对各部门进行质量体系、法规培训和产品知识培训。公司注重内部研发人员和各职能岗位人员的专业性培训和素质培养，定期邀请行业内的专家或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在企业内部举办培

训，支持并鼓励员工积极参加国家主管职能部门、行业协会、高校等举行的各种讲座、论坛和研讨会，并对公司的其他员工进行转训，以开拓研发人员的思维，紧跟形势，抓住行业发展新方向。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2,148,767.92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	71,106,679.05

十二、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实施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保持政策的连续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公司的远期战略发展目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政策的决策、论证和调整过程中应当充分考虑独立董事、监事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意见。

2. 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3. 现金分红的条件及比例

(1) 公司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满足如下条件时，公司当年应当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且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具体分红比例依据公司现金流、财务状况、未来发展规划和投资项目等确定：

①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即公司弥补亏损、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的税后利润）为正值、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②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公司未来十二个月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

(2)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①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②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③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①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且绝对金额超过 3,000 万元；

②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30%。

4. 利润分配决策程序

进行利润分配时，公司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公司每年利润分配具体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章程的规定、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拟定，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

独立董事应对利润分配方案进行审核并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会议上，需经公司 1/2 以上独立董事同意方能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证券交易所互动平台、公司网站、接听投资者电话、电子邮件等多种方式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时，可以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计划或方案，并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年度绩效考评，提出年度绩效奖金方案，经董事会批准后实施；独立董事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发表审核意见。

十四、 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有 7 家全资子公司，子公司的财务管理、经营决策、人事管理均受公司集团化管理。子公司的重大事项报告、信息披露管理、关联交易管理等事项需严格遵守公司的《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的要求。

此外，公司定期对子公司实施审计监督，通过 OA 系统、ERP 系统等，加强对子公司内部管理控制与协同，提高子公司经营管理水平。

十六、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否

十七、 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八、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

一、 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报告期内，公司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强化信息披露义务，保障股东知情权；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保持良性互动；合理分配利润，持续回报股东；规范经营，维护股东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

同时，公司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重视股东权益、职工权益、客户和供应商权益、环境保护等方面，积极回馈社会，促进公司与社会、环境以及相关利益群体的可持续协调发展。

二、 环境信息情况

(一) 是否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

是 否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因环境问题收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资源能耗及排放物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营业务为研发、生产、销售体外诊断试剂及仪器，各生产经营环节均已取得相应的批复文件，公司严格落实环保措施，合理使用资源能耗，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

1. 温室气体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不直接排放二氧化碳等温室气体，但需要消耗电能等资源，属于温室气体等效排放范畴。公司积极响应并执行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政策法规，推行绿色办公，倡导节能减排，严格落实环保措施。

2. 能源资源消耗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主要能源为水、电及天然气，均由公司经营所在地的相关部门统一供应。公司积极响应并执行国家相关环境保护政策法规，倡导节能减排、绿色办公，通过使用节能设备、提高利用效率等方式降低生产及办公过程中的能源消耗，对资源进行合理使用与保护。

3. 废弃物与污染物排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循废弃物排放相关的法律法规及管理规定，遵守公司所在的排放标准，主动承担社会责任。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废弃物主要有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废气。针对排放物的管理，公司建立了相应的排放管理办法和事故处理办法，并落实到日常管理中，具体污染物及处置措施如下：

污染种类	污染源名称	处置措施
固废	生活垃圾、纯水设备废滤料、反渗透膜、阴阳离子交换柱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包装固废、不合格品、边角料	集中回收资源化处理
	废离心管、移液枪头、注射器、塑料杯、软管、QC 实验检验废物、纯水细菌检测废培养基、废活性炭、废包装桶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废容器瓶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理
废水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
	离心废液	经酸碱中和处理后排入污水处理厂
废气	注塑、吹塑废气	在废气产生点设置集气罩，收集的非甲烷总烃活性炭吸附处理装置处理达标后不低 15 米高空排放
	印刷、移印机擦拭废气	

公司环保管理制度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遵守《环境保护法》《环境影响评价法》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等法律法规要求，结合行业特点及生产实际，建立了安全生产目标管理制度的内部控制制度，并在日常生产过程中贯彻执行，确保公司生产运营符合各项环保要求，切实履行环境保护责任。

(四)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适用 □不适用

为积极应对气候变化，响应国家“碳中和”的战略目标规划，公司通过节能减排、降低能耗等方式，减少温室气体的排放，在日常办公、研发实验以及未来生产基地建设等环节采取低碳节能、资源循环利用等举措。

(五) 碳减排方面的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公司始终坚持对环境、资源、社会、客户、员工、股东应尽的义务与责任，积极做好对相关利益者的保护，坚持履行社会责任。

(二)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20.00	
其中：资金（万元）	20.00	郑州洪灾专项捐赠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2.00	
其中：资金（万元）	2.00	春风行动
救助人数（人）		
乡村振兴	10.00	
其中：资金（万元）	10.00	结对帮扶四川地区
物资折款（万元）	0	
帮助就业人数（人）	0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在发展业务的同时，积极投身各类社会公益慈善事业，用实际行动诠释企业担当，奉献社会，传播正能量。报告期内，公司以多种方式参与到公益活动中，如：郑州洪灾专项捐赠、春风行动等。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积极响应国家政策，认真履行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的社会责任，依托脱贫攻坚的良好基础与成功经验，充分发挥党群组织的优势作用，针对有需要帮助的群众，解决实际问题，向四川地区结对帮扶捐赠扶贫款 10 万元。今后，公司将积极发挥自身优势，坚持进行脱贫攻坚及乡村振兴的活动，更好的回馈社会。

(三)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将保护广大投资人利益放在首要位置，重视与投资者的交流沟通，对于投资者保护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做出了如下安排：

1. 信息披露制度

公司信息披露及投资者服务工作由董事会统一领导和管理，董事会秘书负责具体的协调和组织信息披露及投资者服务事宜，同时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投资者关系管理办法》，明确了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的内容、程序、管理、责任追究机制，要求信息披露义务人“应当及时、公平地披露信息，保证所披露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以及“不得向单个或部分投资者透露或泄露”。

2. 股利分配政策

请详见本报告第四节“公司治理”之十二“（一）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3. 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建立了股东大会投票机制，明确了参加股东大会的形式、委托表决、计票点票等具体内容。此外，公司在公司选举董事或非职工代表监事时，实行累积投票制；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实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并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等现代信息技术手段，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4. 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各项重要承诺

公司发行前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重要承诺方在发行上市期间就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事项做出了相关承诺，包括“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限制流通、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等。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日常经营中严格遵循上述制度安排，未发生损害股东权益的问题。公司对外无重大负债，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说明不适用。

(四)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作为医药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深知人才保障对公司发展的重要性。为吸引、激励公司发展所需的员工，公司提供在同行业具有相对竞争力的薪资、股权激励及福利待遇，建立完善的绩效考评机制和晋升机制。

1. 员工职业发展

根据《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的要求，公司在员工招聘过程中不得因民族、种族、性别及宗教信仰不同而歧视任何求职者，并应签订书面雇佣合同。公司与所有员工都签定了书面劳动合同，不会基于民族、种族、性别、宗教信仰等理由歧视任何员工。公司还为生育的员工提供良好的支持条件，包括产假、育儿假等。报告期内，公司没有违反《劳动法》等法律法规的情形出现。

公司致力于打造学习型组织，构建多元化的企业文化。公司结合员工岗位、工作能力提供具有竞争力的薪酬、激励机制，同时给予员工有公司特色的福利，包括节日慰问、疾病慰问、大病补助、家属大病支持等援助项目。公司致力于打造学习型组织，构建多元化的企业文化。

公司还建立了完备的绩效管理制度和晋升机制，每月员工需要对绩效进行自我评估，而后各员工的上级主管及时反馈员工的绩效评估。公司要求直属上级为新进员工制定短期工作目标、计划及安排，不时向员工提供建设性的反馈意见，帮助新进员工快速融入新的工作环境。此外，公司的扁平化管理机制为员工创造了完善的沟通渠道，员工在日常工作过程中可随时传达意见和建议。

2. 员工工作环境与职业健康

《劳动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应遵守员工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的规定。公司实施了休假计划和各项措施以帮助员工达到良好的工作、生活平衡。公司还为员工提供健身场所，鼓励员工积极参与体育活动，员工可在午休或者下班后前往健身房进行体育锻炼。

公司努力为员工提供舒适安全的工作环境。公司有完备的保安及消防安全系统，制定详细的消防安全等方面的应急预案，并定期演练及模拟测试，针对性地解决风险隐患，防患于未然。面对新冠疫情，公司不懈地为员工采购并确保口罩等物资的供应，并制定防疫手册加强员工的预防措施意识。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25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4.15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229.1061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3.74

(五)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在采购活动中，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制度，规范供应商准入、订单管理及审批流程。公司通过采购管理系统管理供应商准入、合同审核、采购下单、收货等全部采购活动。采购部门会根据需求选择合格供应商进行标准化验证。备选供应商在成为公司合作伙伴之前需要填写供应商调查问卷，提供基本资质信息并同意供应商行为准则。采购活动中，会根据公司规定进行询价、比价；对于单一货源采购，需要提供理由并获得审批。

(六)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坚持以“为满足人类健康需求提供卓越的体外诊断产品”为使命，为全球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和服务，在产品的设计开发、原料采购、产品生产销售各个环节对质量进行严格把控，将产品质量放在首位，从各个环节对产品质量进行保障。公司依据 ISO13485 质量管理体系和医疗器械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要求建立了完善的质量体系，同时构建了适合公司实际运行的质量手册、程

序文件、管理 规程等完备的三级文件体系，强有力地支撑公司的质量体系运行，并对产品全流程进行程序化、流程化的管理，保证质量稳定且安全可靠。

(七)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只要心中有党，民营企业的党建工作也大有可为。”公司的每一步发展，离不开党的创新理论指引，离不开党委政府扶持帮助。公司高度重视党建工作，坚持党建与公司治理相融合，坚持党建与公司战略相结合，坚持党建与公司经营相结合，党建与人才发展相结合。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党支部共有党员 17 人，其中高管党员 3 人。报告期内，公司党支部开展了庆祝共产党建立 100 周年等活动。

秉持着“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理想和信念，全体党员干部用实际行动践行共产党员的初心和使命，通过理论学习和工作实践加强党性修养，坚定自觉地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掌握运用贯穿其中的立场观点方法指导实践、推动工作。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0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0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于投资者关系管理和信息披露管理安排请详见本报告“第五节环境、社会责任和其他公司治理”之“三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之“（三）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时向社会公众公告与公司经营相关的重大事项，包括重大交易、股权变化等。自 2021 年 11 月 18 日公司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起至报告期末，公司共发布了 11 份公告，公告具体内容可详见上交所官网。

公司本着对股东负责的精神，通过不同方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投资者可通过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电话、上证 E 互动等向公司咨询或提出建议。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要求公告投资者调研活动，具体内容可详见上证 E 互动网站中安旭生物公司主页的“上市公司发布”栏。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设立了负责信息披露的职能部门，明确了信息披露的工作规范，保证信息披露的及时性、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以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透明度。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发布公告 11 份。

(四) 知识产权及信息安全保护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作为医疗器械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十分重视研发产品的知识产权管理工作。在技术成果奖励、技术成果管理、技术档案管理等方面不断加强工作流程的规范。公司不断完善保密体系，要求供应商签署保密协议，未经允许不得公开商业秘密。

同时，公司建立了健全的信息安全管理体系。公司的 IT 部门通过规范化技术手段管理公司各类系统、数据和数据库，从而为公司的研发、管理活动等提供安全、高效的数据信息服务。同时，公司发布了《研发电脑管理制度》《软件管理制度》《网络安全管理制度》等规范文件，从制度层面保障公司信息安全。

此外，根据办公及研发等场所的涉密级别，公司明确划分不同等级的门禁权限，限定员工和来访人员的活动范围；对潜在合作伙伴开展业务交流前签订《保密协议》，将商业秘密保护前置；对文件管理及废纸管理也作了详细规范。

(五)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艾旭控股	<p>公司控股股东艾旭控股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	<p>公司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若公司上市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 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p>	<p>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持股 5% 以上股东创圣投资	<p>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持股 5% 以上股东创圣投资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企业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股东马华祥	<p>公司其他股东马华祥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本次发行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 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文坤、黄银钱、张炯、洪育	<p>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文坤、黄银钱、张炯、洪育焰、周拉拉、魏文涛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焰、周拉拉、魏文涛	6 个月（若公司股票 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其他核心技术人员陈东、姚磊、严江敏	<p>公司其他核心技术人员陈东、姚磊、严江敏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p> <p>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p> <p>若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发生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指复权价格，下同）均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的情形，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上述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终止。</p>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战略配售对象	<p>民生投资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限售期届满后，战略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p>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控股股东艾旭控股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持股 5% 以上股东创圣投资	<p>控股股东艾旭控股、5%以上股东创圣投资持股及减持意向如下：</p> <p>（1）在股份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p> <p>（2）在股份锁定期满后的 2 年内减持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发行价。若公司股份在该期间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3）在其实实施减持时，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积极配</p>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以及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文坤、黄银钱、张炯、洪育焰、周拉拉、魏文涛	<p>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以及持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董文坤、黄银钱、张炯、洪育焰、周拉拉、魏文涛持股及减持意向如下：</p> <p>(1) 在股份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p> <p>(2)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4) 在实施减持时，本人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p> <p>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上述承诺。</p>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其他	实际控制人兼核心技术人员凌世生，高级管理人员兼核心技术人员董文坤、魏文涛	<p>实际控制人兼核心技术人员凌世生，高级管理人员兼核心技术人员董文坤、魏文涛持股及减持意向如下：</p> <p>本人在任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上述承诺。</p>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文涛						
	其他	其他核心技术人员陈东、姚磊、严江敏	<p>其他核心技术人员陈东、姚磊、严江敏持股及减持意向如下：</p> <p>(1) 在股份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p> <p>(2) 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3)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4) 本人在任职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将遵守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对核心技术人员股份转让的其他规定；</p> <p>(5) 在实施减持时，本人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p> <p>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上述承诺。</p>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未持股高级管理人员吴娅鸿	<p>未持股高管吴娅鸿持股及减持意向如下：</p> <p>(1) 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p> <p>(2) 在实施减持时，本人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p>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本人不因职务变更或离职等原因而终止履行上述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其他股东马华祥	<p>其他股东马华祥持股及减持意向如下：</p> <p>(1) 在股份锁定期内不减持公司股份；</p> <p>(2)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限届满后减持的，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p> <p>(3) 本人所持公司股票锁定期限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股份的价格不低于发行价（若公司股票在此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应相应调整）；</p> <p>(4) 在实施减持时，本人将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届时有效的减持要求及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减持程序，并积极配合公司的公告等信息披露工作。</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长期</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p>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承诺：</p> <p>公司股票自挂牌上市之日起三年内，一旦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公司上一个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以下简称“启动条件”，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下同）情形时（若因除权除息等事项致使上述股票收盘价与公司上一会计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不具可比性的，上述股票收盘价应做相应调整，下同），公司将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回购股份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等股价稳定措施。</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p>公司关于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长期</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公司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其他	控股股东艾旭控股	<p>控股股东艾旭控股关于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企业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	<p>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关于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p> <p>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在证券监督管理部门作出上述认定后5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按照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确定。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p>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其他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p>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信息披露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如公司招股说明书被相关监管机构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长期</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p>首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的承诺：</p> <p>如民生证券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4）（5）会计师事务所的承诺：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6）律师事务所的承诺：锦天城律所在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6）评估机构的承诺：如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长期</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并上市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从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其他	联席主承销商	首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的承诺： 本机构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本机构承诺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会计师	首次发行会计师的承诺： 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经济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律师	首次发行律师承诺： 锦天城律所在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评估机构	首次发行评估机构承诺： 如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工作期间未勤勉尽责，导致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制作、出具的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从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切实履行作为董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p>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如下：</p> <p>1、本人不会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p> <p>2、本人将严格遵守公司的预算管理，本人的任何职务消费行为均将在为履行本人职责之必须的范围内发生，并严格接受公司监督管理，避免浪费或超前消费；</p> <p>3、本人不会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本人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p> <p>4、本人将尽最大努力促使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实现。本人将尽责促使由董事会或薪酬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p> <p>5、本人将尽责促使公司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如有）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本人将支持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的相关议案，并愿意投赞成票（如有投票权）；</p> <p>6、本承诺出具后，如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相关规定有其他要求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监管机构的相关要求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p> <p>如违反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愿意根据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和规则承担相应责任。</p>	期限：长期				
	其他	<p>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p> <p>公司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长期</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承诺	其他	<p>公司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购回的承诺：</p> <p>（1）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情形。</p> <p>（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长期</p>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发行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其他	控股股东艾旭控股	<p>控股股东艾旭控股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购回的承诺：</p> <p>(1)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长期</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	<p>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关于欺诈发行上市股份购回的承诺：</p> <p>(1) 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p> <p>(2) 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p> <p>本人承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已作出的承诺。</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长期</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p>公司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p> <p>根据中国证监会《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关于申请首发上市企业股东信息披露》的规定，发行人作出如下专项承诺：</p> <p>1、本公司股东为艾旭控股、凌世生、马华祥、创圣投资、姜学英。上述主体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p>	<p>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长期</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p>2、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p>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	<p>公司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本公司将严格履行本公司就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1) 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对公司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③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向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2) 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本公司投资者利益。</p>	<p>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p> <p>期限：长期</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控股股东艾旭控股	<p>控股股东艾旭控股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1) 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②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 ③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④因本企业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⑤因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2) 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	<p>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p> <p>②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p> <p>③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p> <p>④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p> <p>⑤因本人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p>⑥因公司未履行承诺事项而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依法承担连带赔偿责任。</p> <p>(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其他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持股 5% 以上股东创圣投资	<p>实际控制人控制的持股 5% 以上股东创圣投资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p> <p>本企业将严格履行本企业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p> <p>(1) 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企业的部分；</p> <p>②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p> <p>(2) 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p>	承诺时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其他	<p>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p>	<p>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技术人员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本人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暂不领取公司分配利润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②主动申请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③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公司所有。 (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 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p>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p>其他股东马华祥</p>	<p>其他股东马华祥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本人将严格履行就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本人所作出的所有公开承诺事项，积极接受社会监督。 (1) 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①暂不领取公司利润分配中归属于本人的部分； ②如果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p>	<p>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p>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收益归公司所有。</p> <p>(2) 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 需提出新的承诺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 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p> <p>①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p> <p>②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 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p>					
与首次公开发行人相关的承诺	解决同业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艾旭控股、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	<p>公司控股股东艾旭控股、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向公司出具了不可撤销的《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1、本企业/本人目前没有、将来也不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安旭生物现有及将来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任何活动, 包括但不限于研发、生产和销售与安旭生物研发、生产和销售产品相同或相近似的任何产品或服务, 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安旭生物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2、对本企业/本人控股企业或间接控股的企业, 本企业/本人将通过派出机构及人员(包括但不限于董事、经理)在该等企业履行本承诺项下的义务, 并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安旭生物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赔偿责任。</p> <p>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 如安旭生物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股的企业将不与安旭生物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 可能与安旭生物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 本企业/本人及本企业/本人控股的企业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安旭生物的竞争:</p> <p>(1) 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p> <p>(2) 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p> <p>(3) 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安旭生物来经营;</p>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4) 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承诺。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	<p>公司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就规范公司关联交易的解决措施：</p> <p>1、本人以及下属除公司之外的全资、控股子公司及其他可实际控制企业（以下简称“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现时不存在其他任何依照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关联交易；</p> <p>2、本人及本人实际控制的其他附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公司资金及要求公司违法违规提供担保；</p> <p>3、本人及附属企业不通过非公允关联交易、利润分配、资产重组、对外投资等任何方式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4、如在今后的经营活动中本人及本人附属企业与公司之间发生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则此种关联交易的条件必须按正常的商业条件进行，并按国家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内部管理制度严格履行审批程序；</p> <p>5、本人及本人附属企业不以任何方式影响公司的独立性，保证公司资产完整、人员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和业务独立。</p> <p>如违反前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如下处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入的，所得的收入归公司所有，并在获得收入的 5 日内将前述收入付至公司指定账户；若因未履行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则依法赔偿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的相关损失。</p>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期限：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艾旭控	公司控股股东艾旭控股、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关于因未缴纳职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向公司补偿的承诺：	承诺时间：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p>股、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p>	<p>对于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未为全部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情形，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凌世生、姜学英已出具书面承诺：“如安旭生物因应缴而未缴或未足额为其全体职工缴纳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而被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补缴职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或安旭生物因未缴纳职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本人愿意全额向安旭生物予以补偿”。</p> <p>根据主管部门出具的合法合规证明文件，发行人近三年没有因违反国家、地方有关劳动保障、住房公积金方面的规定而被主管部门处罚的情形；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承诺，若安旭生物因未缴纳职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愿意全额向安旭生物予以补偿。</p> <p>综上，若公司被要求补缴应缴社保、公积金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相关承诺，若安旭生物因未缴纳职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而受到任何罚款或损失，愿意全额向安旭生物予以补偿。</p>	<p>期限：长期</p>				
--	-----------------------	--	--------------	--	--	--	--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

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违规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公司董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

2018年12月7日，财政部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21号—租赁》（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便是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

根据租赁准则的规定，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公司不存在需要追溯调整的承租业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适用 不适用**(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适用 不适用**(四)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800,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年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不适用	0
财务顾问	不适用	0

保荐人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	------------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年度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适用 不适用**(二) 担保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1,182,310,000	110,000,000	0

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适用 不适用**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适用 不适用**其他情况**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 /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 / (1)
首次公开发行	1,200,298,552.00	1,055,846,300.00	458,985,951.94	458,985,951.94	184,838,617.04	40.27	184,838,617.04	40.27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年产3亿件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仪器和配套产品建设项目	否	首发	251,394,341.94	251,394,341.94	101,637,014.04	40.43	未完工	否	是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体外诊断试剂及POCT仪器生产智能化技术改造项目	否	首发	39,961,470.00	39,961,470.00	31,416,000.00	78.62	未完工	否	是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技术研发中心升级建设项目	否	首发	80,227,720.00	80,227,720.00	1,773,588.90	2.21	未完工	否	是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否	首发	37,402,420.00	37,402,420.00	-	-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补充营运资金	否	首发	50,000,000.00	50,000,000.00	50,012,014.1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无	否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16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475.04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使用募集资金736.24万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该事项已于2021年12月17日在上交所官网披露。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完成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的超募资金及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截至报告期末，尚未购买相关投资产品。

4.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2021年12月7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募投项目“年产3亿件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仪器和配套产品建设项目项目”的实施主体为全资子公司浙江艾旭生物工程有限公司，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25,139.43万元向艾旭生物增资用于实施上述募投项目，其中4,000万元作为注册资本，其余21,139.43万元计入资本公积。本次增资完成后，艾旭生物的注册资本由2,000万元增加至6,000万元，公司仍持有艾旭生物100%股权。

2022年1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投资建设新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合计人民币

50,786.26 万元投资建设体外诊断试剂以及诊断仪器研发生产项目。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民生证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该议案已经 2022 年 1 月 28 日召开的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6,000,000	100.0000	662,360				662,360	46,662,360	76.0799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6,000,000	100.0000	660,880				660,880	46,660,880	76.0774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2,231,800	48.3300	660,880				660,880	22,892,680	37.3250
境内自然人持股	23,768,200	51.6700						23,768,200	38.7525
4、外资持股			1,480				1,480	1,480	0.0024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1,480				1,480	1,480	0.0024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14,671,040				14,671,040	14,671,040	23.9201
1、人民币普通股			14,671,040				14,671,040	14,671,040	23.9201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46,000,000	100.0000	15,333,400				15,333,400	61,333,400	100.0000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38号文《关于同意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33.34万股，并于2021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600万股变更为6,133.34万股。

(2) 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战略配售认购公司首发股份613,336股，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民生证券投资有限公司通过转融通方式出借所持限售股份608,600股，截至本报告期末其持有的限售股份数余额为4,736股。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5,333,400股，增加股本人民币15,333,400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1,040,512,896.20元。

项目	2021年	2021年同口径（注）
基本每股收益	15.62	16.05
稀释每股收益	15.62	16.05
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2.50	33.48

注：2021年同口径的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2021年不发行股份的情况下计算。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艾旭控股	16,481,800			16,481,80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4-11-18
凌世生	15,410,000			15,410,00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4-11-18
马华祥	7,130,000			7,130,00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4-11-18
创圣投资	5,750,000			5,750,00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4-11-18
姜学英	1,228,200			1,228,200	首发前原始股份限售	2024-11-18
部分网下配售对象			657,624	657,624	首发限售	2022-5-18
民生投资			613,336	613,336	首发战略配售限售	2023-11-18
合计	46,000,000		1,270,960	47,270,960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的种类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A 股	2021-11-8	78.28	15,333,400	2021-11-18	15,333,400	/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38号文《关于同意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同意注册，公司向社会公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33.34万股，并于2021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交易。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600万股变更为6,133.34万股。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公司人民币普通股 15,333,400 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由 46,000,000 股增加至 61,333,400 股。报告期初资产总额为 110,091.10 万元，负债总额为 28,922.0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6.27%；报告期末资产总额为 328,044.37 万元，负债总额为 67,394.6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0.54%。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61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29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杭州艾旭控股有限公司	0	16,481,800	26.87	16,481,800	1,648,180,000	无	0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凌世生	0	15,410,000	25.12	15,410,000	154,100,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马华祥	0	7,130,000	11.62	7,130,000	71,300,000	无	0	境内 自然 人
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0	5,750,000	9.37	5,750,000	57,500,000	无	0	其他

姜学英	0	1,228,200	2.00	1,228,200	12,282,00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国泰基金—上海银行—国泰基金格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75,071	675,071	1.10	0	0	无	0	其他
国泰基金—交通银行—国泰基金博远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66,096	666,096	1.09	0	0	无	0	其他
上海复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复胜步步高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3,890	493,890	0.81	0	0	无	0	其他
国泰基金—工商银行—国泰基金格物1号资产管理计划	450,302	450,302	0.73	0	0	无	0	其他
国泰基金—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基金—招金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7,563	357,563	0.58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国泰基金—上海银行—国泰基金格物2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75,071	人民币普通股	675,071
国泰基金—交通银行—国泰基金博远20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666,096	人民币普通股	666,096
上海复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复胜步步高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493,890	人民币普通股	493,890
国泰基金—工商银行—国泰基金格物1号资产管理计划	450,302	人民币普通股	450,302
国泰基金—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基金—招金1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357,563	人民币普通股	357,563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一组合	315,887	人民币普通股	315,88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多因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5,278	人民币普通股	305,278
上海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297,224	人民币普通股	297,224

上海复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复胜盛业二号私募投资基金	293,713	人民币普通股	293,71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1,558	人民币普通股	271,558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凌世生、姜学英为夫妻关系。凌世生直接持有公司 25.12%股份，姜学英直接持有公司 2.00%股份；两人通过艾旭控股持有公司 26.87%股份，通过创圣投资持有公司 5.64%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9.63%的股份。</p> <p>2、国泰基金—上海银行—国泰基金格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基金—交通银行—国泰基金博远 20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基金—工商银行—国泰基金格物 1 号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基金—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基金—招金 1 号单一资产管理计划、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四二一组合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泰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均系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公募基金。</p> <p>3、上海复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复胜步步高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上海复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复胜盛业二号私募投资基金为上海复胜资产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管理的私募基金。</p> <p>4、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p>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杭州艾旭控股有限公司	16,481,800	2024-11-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凌世生	15,410,000	2024-11-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马华祥	7,130,000	2024-11-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750,000	2024-11-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姜学英	1,228,200	2024-11-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民生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613,336	2023-11-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 24个月
7	中英人寿保险 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 个月
7	中意人寿保险 有限公司一万 能一个险股票 账户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 个月
7	中国邮政储蓄 银行有限责任 公司—中欧中 小盘股票型证 券投资基金 (LOF)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 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 有限公司—泰 达宏利宏达混 合型证券投资 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 个月
7	中国银行—华 夏回报二号证 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 个月
7	中国银行—大 成蓝筹稳健证 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 个月
7	中国石油天然 气集团公司企 业年金计划— 中国工商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 个月
7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年金计划 —中国银行股 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 个月
7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信诚四季红 混合型证券投 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 个月
7	中国农业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景顺长城资 源垄断混合型 证券投资基金 (LOF)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 个月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盛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主题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新兴消费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元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新趋势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招商核心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保险产品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沪深300量化增强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山西省电力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景顺长城基金—建设银行—中国人寿—中国人寿委托景顺长城基金公司股票型组合资产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交通银行—中海优质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交通银行—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交通银行—华安宝利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华泰财产保险有限公司—普保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二号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贵州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广东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工银如意养老1号企业年金集合计划—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贵州茅台酒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创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方主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瑾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方正富邦中证保险主题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制造业转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利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高端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鑫源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网购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500 量化增强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华泰优逸二号混合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华夏基金华兴1号股票型养老金产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三组合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三零六组合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量化平衡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能源革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中证申万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幸福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国联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自有资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河睿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品质消费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行业龙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海洋石油集团有限公司企业年金计划—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成安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养老金基金中基金（FOF）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丰韵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山东省（贰号）职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山东省（叁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优势企业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绩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湖北省（伍号）职业年金计划—浦发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湖北省（肆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北京市（柒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柒号职业年金计划—光大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湖北省（玖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安徽省贰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上海市肆号职业年金计划—浦发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上海市柒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上海市柒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上海市贰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道伍佰智航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江苏省贰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江苏省肆号职业年金计划—中国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江苏省捌号职业年金计划—光大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辽宁省贰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启航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社保基金16011组合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汇智精选两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黑龙江省柒号职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半导体芯片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河北省柒号职业年金计划—招商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四川省壹号职业年金计划—建设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研究优选3年封闭运作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财通资管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誉慧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时鑫荣稳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科技动力3个月滚动持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汇益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誉鼎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达益稳健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顺鑫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广东省陆号职业年金计划—农业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广东省壹号职业年金计划—工商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阿尔法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部利得量化优选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品质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浙江省肆号职业年金计划—中信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浙江省伍号职业年金计划—交通银行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优势企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博道嘉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成长龙头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宝顺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幸福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财富恒享两全（2019）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内需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光大保德信锦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信保诚丰裕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成创新趋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银安盛鑫福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产业前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商远见价值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方价值臻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中证科创创业5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景气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祥庆9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研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时代前沿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177	2022/5/18	0	首发上市之日起6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凌世生、姜学英为夫妻关系。凌世生直接持有公司25.12%股份，姜学英直接持有公司2.00%股份；两人通过艾旭控股持有公司26.87%股份，通过创圣投资持有公司5.64%股份，合计持有公司59.63%的股份。 2、除此以外，本公司未知其它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是否为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1. 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民生证券投资 有限公司	子公司	613,336	2023-11-18	608,600	613,336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杭州艾旭控股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凌世生
成立日期	2016年8月1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从事投资业务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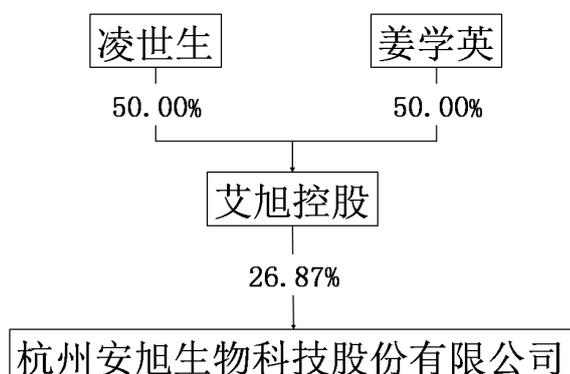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凌世生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姜学英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副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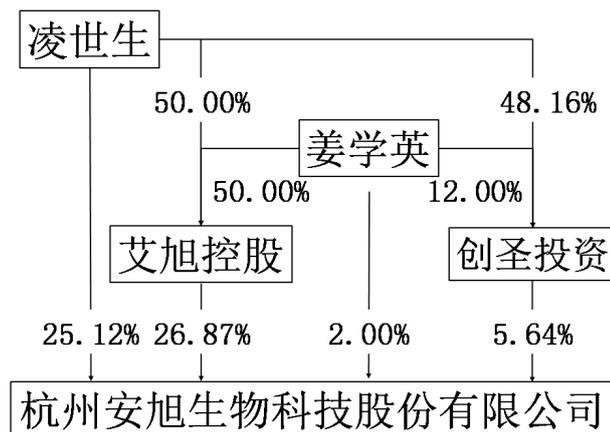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旭生物公司或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安旭生物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1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安旭生物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 2021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1、营业收入确认	
关键审计事项	审计中的应对
<p>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参见财务报告附注四、23 及附注六、29 所述，安旭生物公司 2021 年度营业收入为 1,589,180,261.87 元、其中境外销售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为 97.74%。</p> <p>营业收入是安旭生物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的固有风险，为此我们将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的主要审计程序如下：</p> <p>(1) 了解、评估并测试自客户订单审批至销售交易入账的收入流程以及管理层的关键内部控制；</p> <p>(2) 审阅销售合同、分析合同主要条款、检查业务单据，评价收入确认政策的恰当性；</p> <p>(3) 执行分析性程序，分析公司销售收入中主要产品结构及主要客户变动的合理性；</p> <p>(4) 查询并了解主要客户的业务背景情况，确认是否与公司存在关联关系；</p> <p>(5) 选择样本执行函证程序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发生金额及交易真实性；</p> <p>(6) 获取海关电子口岸数据，与账面确认的外销收入进行核对；</p> <p>(7) 抽样对销售收入进行细节测试，检查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单证等支持性文件；</p> <p>(8) 检查是否存在异常退货或者大额收入冲回的情况；</p> <p>(9) 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进行截止测试，评估销售收入是否确认在恰当的期间。</p>

四、 其他信息

安旭生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安旭生物 2021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安旭生物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安旭生物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安旭生物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安旭生物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安旭生物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安旭生物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安旭生物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在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美文（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卞圆媛

中国 北京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六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2,047,209,377.52	613,341,777.8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144,871.4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5	514,297,261.10	250,374,826.69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7	24,564,141.64	7,595,310.3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8	25,253,723.47	10,427,923.70
其中：应收利息	七、8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9	243,346,196.18	126,317,045.4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124,589,573.08	6,900,780.91
流动资产合计		2,979,405,144.48	1,014,957,664.9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39,241,683.36	71,077,656.94
在建工程	七、22	53,749,704.09	4,281,040.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4,953,762.67	
无形资产	七、26	22,177,750.91	4,493,626.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6,259,618.50	2,875,030.41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834,458.87	1,954,845.86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67,821,588.22	1,271,105.2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01,038,566.62	85,953,304.71
资产总计		3,280,443,711.10	1,100,910,969.6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七、15	43,366.6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87,228,093.83	15,405,669.26
应付账款	七、36	324,011,968.51	167,579,383.9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99,534,808.11	11,090,571.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8,069,672.75	15,343,322.93
应交税费	七、40	119,875,948.82	72,635,010.36
其他应付款	七、41	6,413,653.99	1,383,090.3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22	2,152,441.66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657,329,954.33	283,437,048.5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2,489,882.35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51	14,126,398.22	5,782,949.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6,616,280.57	5,782,949.24
负债合计		673,946,234.90	289,219,997.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61,333,400.00	4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1,116,083,129.27	75,570,233.0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七、57	-714,635.56	-1,148,573.6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31,416,481.32	23,749,781.3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1,398,379,101.17	667,519,531.0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06,497,476.20	811,690,971.79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06,497,476.20	811,690,971.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280,443,711.10	1,100,910,969.61

公司负责人：凌世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娅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156,251,441.73	315,947,689.87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871.49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七、1	1,303,088,175.45	520,926,159.67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3,982,937.06	7,422,959.45
其他应收款	十七、2	27,414,024.51	11,633,413.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39,910,374.70	125,606,649.9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10,705,887.41	6,670,347.58
流动资产合计		2,861,497,712.35	988,207,219.66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七、3	188,797,097.04	48,797,097.0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14,125,653.50	65,115,387.49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000,467.53	
无形资产		179,689.20	295,879.0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235,583.85	2,765,667.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9,062.95	955,415.98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82,593.60	898,552.50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1,040,147.67	118,827,999.55
资产总计		3,182,537,860.02	1,107,035,219.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43,366.66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87,228,093.83	15,405,669.26
应付账款		316,989,822.19	172,033,655.74
预收款项		1,271,755.42	
合同负债			666,017.88
应付职工薪酬		16,150,289.84	14,214,307.19
应交税费		117,982,645.32	70,110,701.42
其他应付款		11,051,082.68	10,983,859.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810,585.9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552,527,641.88	283,414,210.6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227,269.93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8,507,637.44	4,940,463.75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9,734,907.37	4,940,463.75
负债合计		562,262,549.25	288,354,674.3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1,333,400.00	46,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126,785,105.58	86,272,209.3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666,700.00	23,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1,401,490,105.19	663,408,335.4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620,275,310.77	818,680,544.8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3,182,537,860.02	1,107,035,219.21

公司负责人：凌世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娅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

合并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89,279,102.40	1,199,766,026.0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1,589,279,102.40	1,199,766,026.0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12,619,852.73	429,537,024.89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549,180,874.20	289,012,180.1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11,917,179.65	7,859,413.31
销售费用	七、63	30,846,745.18	22,704,508.24

管理费用	七、64	27,210,222.01	18,117,504.16
研发费用	七、65	70,379,805.36	58,445,483.60
财务费用	七、66	23,085,026.33	33,397,935.45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142,439.53	32,712.78
利息收入	七、66	1,821,417.23	201,366.06
加：其他收益	七、67	2,086,449.59	3,604,374.6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11,840,165.57	1,260,550.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101,504.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4,499,587.65	-10,759,914.9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11,169,557.25	-2,509,628.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54,976.8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5,073,201.57	761,824,382.98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11,532.01	9,952.17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464,954.59	392,641.2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4,619,778.99	761,441,693.90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126,093,508.90	112,449,500.3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8,526,270.09	648,992,193.5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8,526,270.09	648,992,193.53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38,526,270.09	648,992,193.53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3,938.12	334,064.32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33,938.12	334,064.32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7	433,938.12	334,064.32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38,960,208.21	649,326,257.8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38,960,208.21	649,326,257.8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5.62	14.11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5.62	14.11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凌世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娅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七、4	1,583,206,953.25	1,197,106,694.05
减：营业成本	十七、4	573,166,366.25	310,753,700.33
税金及附加		11,313,198.02	7,349,293.64
销售费用		21,754,993.07	14,661,935.58
管理费用		24,079,860.33	16,222,988.65
研发费用		61,953,141.16	53,793,140.24
财务费用		22,058,471.01	33,169,875.68
其中：利息费用		135,903.54	32,712.78
利息收入		1,700,964.86	163,125.91
加：其他收益		1,149,460.00	3,566,680.6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1,565,924.47	1,123,887.8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1,504.83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68,045.91	-3,276,435.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169,557.25	-2,509,628.7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216.4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70,924,517.85	760,060,263.82
加：营业外收入		11,531.16	9,750.60
减：营业外支出		462,999.99	356,485.5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70,473,049.02	759,713,528.88
减：所得税费用		124,724,579.29	110,035,974.23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5,748,469.73	649,677,554.65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45,748,469.73	649,677,554.65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745,748,469.73	649,677,554.65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凌世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娅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2,841,218.95	1,030,433,956.06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286,205.87	23,902,099.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357,938.83	4,055,473.5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4,485,363.65	1,058,391,529.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14,212,628.82	261,250,359.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0,480,315.12	46,454,890.7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2,140,848.04	48,020,377.5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1,711,638.22	100,465,254.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8,545,430.20	456,190,882.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939,933.45	602,200,646.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0,000,000.00	298,023,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505,730.37	1,260,550.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6,995.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488,000.00	1,05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4,120,725.89	300,333,550.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199,637,226.35	40,080,093.71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0,000,000.00	298,023,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41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2,052,226.35	338,103,093.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7,931,500.46	-37,769,542.8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4,232,650.87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4,232,650.8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7,717,110.29	6,112,231.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717,110.29	6,112,23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6,515,540.58	-6,112,231.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56,373.90	-8,051,645.76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78	1,433,867,599.67	550,267,225.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8	613,341,777.85	63,074,551.8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七、78	2,047,209,377.52	613,341,777.85

公司负责人：凌世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娅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1年度	2020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785,575,842.46	785,860,033.31
收到的税费返还		57,286,205.87	23,902,099.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915,956.02	4,405,207.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45,778,004.35	814,167,340.5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2,601,068.66	288,076,853.93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1,048,051.49	40,275,733.19
支付的各项税费		86,669,650.86	44,684,828.2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605,917.73	90,223,667.3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924,688.74	463,261,082.7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4,853,315.61	350,906,257.8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0,000,000.00	244,023,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354,146.80	1,123,887.8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995.5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406,142.32	245,146,887.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585,613.27	33,705,993.4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0,000,000.00	244,023,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40,000,000.00	702,15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85,000.00	1,5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270,613.27	279,931,143.4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0,864,470.95	-34,784,255.6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84,232,650.87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3,9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3,232,650.87	3,9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69,515.29	25,062,231.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069,515.29	25,062,231.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7,163,135.58	-21,162,231.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8,228.38	-8,348,161.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40,303,751.86	286,611,609.1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947,689.87	29,336,080.6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56,251,441.73	315,947,689.87

公司负责人：凌世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娅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 权益 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 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 项 储 备	盈 余 公 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 分 配 利 润	其 他			小 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年末 余额	46,000,000.00				75,570,233.07		-1,148,573.68		23,749,781.32		667,519,531.08		811,690,971.79		811,690,971.79
加：会 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 错更 正															
同 一控 制下 企业 合并															
其 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46,000,000.00				75,570,233.07		-1,148,573.68		23,749,781.32		667,519,531.08		811,690,971.79		811,690,971.79
三、本 期增 减变 动金 额（减 少以 “-” 号填	15,333,400.00				1,040,512,896.20		433,938.12		7,666,700.00		730,859,570.09		1,794,806,504.41		1,794,806,504.41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433,938.12				738,526,270.09		738,960,208.21		738,960,208.21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5,333,400.00				1,040,512,896.20		-					1,055,846,296.20		1,055,846,296.20
1. 所有 者投入 的普通 股	15,333,400.00				1,040,512,896.20							1,055,846,296.20		1,055,846,296.20
2. 其他 权益工 具持有 者投入 资本														
3. 股份 支付计 入所有 者权益 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 配								7,666,700.00		-7,666,700.00				
1. 提取 盈余公 积								7,666,700.00		-7,666,700.00				
2. 提取 一般风 险准备														
3. 对所 有者 (或股 东)的 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61,333,400.00				1,116,083,129.27		-714,635.56		31,416,481.32		1,398,379,101.17		2,606,497,476.20	2,606,497,476.20

项目	2020 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000,000.00				75,570,233.07		-1,482,638.00		4,422,859.40		37,854,259.47		162,364,713.94		162,364,713.9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000,000.00				75,570,233.07		-1,482,638.00		4,422,859.40		37,854,259.47		162,364,713.94		162,364,713.9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34,064.32		19,326,921.92		629,665,271.61		649,326,257.85		649,326,257.85
（一）综合收益总额							334,064.32				648,992,193.53		649,326,257.85		649,326,257.8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9,326,921.92		-19,326,921.92				
1.提取盈余公积									19,326,921.92		-19,326,921.9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7,666,700.00	-7,666,700.00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666,700.00	-7,666,7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1,333,400.00					1,126,785,105.58				30,666,700.00	1,401,490,105.19	2,620,275,310.77

项目	2020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6,000,000.00				86,272,209.38				3,673,078.08	33,057,702.73	169,002,990.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46,000,000.00				86,272,209.38				3,673,078.08	33,057,702.73	169,002,990.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326,921.92	630,350,632.73	649,677,554.65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49,677,554.65	649,677,554.65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9,326,921.92	-19,326,921.92	
1. 提取盈余公积									19,326,921.92	-19,326,921.92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46,000,000.00				86,272,209.38				23,000,000.00	663,408,335.46	818,680,544.84

公司负责人：凌世生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吴娅鸿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晓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简称本集团)成立于 2008 年 7 月 4 日,2019 年 8 月 10 日在杭州安旭科技有限公司的基础上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6767726252。公司于 2021 年 11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 6,133.34 万股,注册资本为 6,133.34 万元。

注册地:浙江省杭州市莫干山路 1418-50 号 4 幢 3 层(上城科技工业基地)。

经营范围:制造、加工:非医用生物材料及农产品的检测产品,第一、第二、第三类医疗器械;批发、零售:第一、二、三类医疗器械,医药中间体;服务:生物制品技术、计算机软件的技术开发、成果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国家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后方可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纳入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详见本附注,详见本节“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并基于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所述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综合评价目前可获取的信息,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明显影响本集团持续经营能力的因素。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根据自身生产经营特点针对收入确认、固定资产折旧、金融工具减值、无形资产摊销等等交易或事项指定了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4. 记账本位币

本集团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在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为本集团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支付的现金或非现金资产、发行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易的成本之和）。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合并中取得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将其差额计入合并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所有控制的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范围内的所有重大内部交易、往来余额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以及当期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综合收益总额中属于少

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财务报表“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项目列示。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上年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集团现金流量表之现金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流量表之现金等价物指持有期限不超过3个月、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且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交易

本集团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金额。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除了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类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类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均按业务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 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减值、汇兑损益以及终止确认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一部分的该类金融资产所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除信用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利息之外，所产生的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①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②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本集团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一经作出，不得撤销。本集团指定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除了获得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和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后续不得转入当期损益。当其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除上述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2)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集团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③金融资产发生转移，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

（2）金融负债

1) 金融负债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此类金融负债，本集团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相关准则规定进行计量。

③不属于以上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以上①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本集团作为此类金融负债的发行方的，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依据金融工具减值相关准则规定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所确定的累计摊销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本集团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分为三个层次，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是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本集团优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最后再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大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的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但在有限情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1）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2）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5)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及相关处理方法

本集团按照以下原则区分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1）如果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2）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集团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集团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的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本集团在合并报表中对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进行分类时，考虑了集团成员和金融工具持有方之间达成的所有条款和条件。如果集团作为一个整体由于该工具而承担了交付现金、其他金融资产或者以其他导致该工具成为金融负债的方式进行结算的义务，则该工具应当分类为金融负债。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金融负债的，相关利息、股利（或股息）、利得或损失，以及赎回或再融资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本集团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属于权益工具的，其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时，本集团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6)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下列项目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③租赁应收款；④合同资产。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本集团对于下列各项目,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①《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损失准备,无论该项目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②应收融资租赁款;③应收经营租赁款。

除上述项目外,对其他项目,本集团按照下列情形计量损失准备:①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未来12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③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除此之外的金融工具的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 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

本集团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和该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来判定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但是,如果本集团确定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的,可以假设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则表明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集团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的情况下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即使逾期超过30日,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仍未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集团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以组合为基础的评估。如果本集团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而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是可行的,本集团将按照金融工具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其进行分组并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2)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①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②货币时间价值;③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集团对租赁应收款及财务担保合同在单项资产或合同的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对应收账款与合同资产，本集团除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已发生信用减值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其余在组合的基础上，考虑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应反映的要素，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编制应收账款逾期天数/应收账款账龄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以此为基础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其他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涉及的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仅为对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除对单项金额重大的款项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外，本集团在组合基础上确定其信用损失。

本集团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债务人所处地理位置、债务人所处行业等。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①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②按组合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金融工具：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其他应收款—应收出口退税组合	款项性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其他应收款—应收账款组合	账龄	

③按组合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

a. 具体组合及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应收票据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	应收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应收账款组合	

b. 应收账款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00
1-2 年	10.00
2-3 年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2. 应收账款**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委托加工物资等。

存货实行永续盘存制，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库存商品、在产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用于生产而持有的材料存货，其可变现净值按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16. 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是指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如本集团向客户销售两项可明确区分的商品，因已交付其中一项商品而有权收取款项，但收取该款项还取决于交付另一项商品的，本集团将该收款权利作为合同资产。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参照本节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10. 金融工具的减值相关内容描述。

会计处理方法，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计算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如果该预期信用损失大于当前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本集团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借记“资产减值损失”，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相反，本集团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做相反的会计记录。

本集团实际发生信用损失，认定相关合同资产无法收回，经批准予以核销的，根据批准的核销金额，借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贷记“合同资产”。若核销金额大于已计提的损失准备，按其差额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0.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对联营企业的投资和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本集团对共同控制的判断依据是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并且该安排相关活动的政策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

本集团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时，通常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下表决权的，还需要综合考虑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或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或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或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或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等事实和情况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集团的子公司。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报表中净资产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被合并方在合并日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为负数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按零确定。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

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的，应在取得控制权的报告期，补充披露在母公司财务报表中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处理方法。例如：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非同一控制下被投资单位的股权，最终形成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集团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做调整，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不得转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本集团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后续计量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随着被他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的变动相应调整增加或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中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原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应当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同时具有以下特征，即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超过 2,000.00 元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本集团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和其他设备。

(2). 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40	5.00	2.38%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00	23.75%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2-3	5.00	31.67%-47.50%

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24. 在建工程**√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结转固定资产，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对固定资产原值差异进行调整。

25.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1)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按照成本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下列四项：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即为达成租赁所发生的增量成本；④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除外。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即以成本减累计折旧及累计减值损失计量使用权资产，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①使用权资产的折旧

自租赁期开始日起，本集团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使用权资产通常自租赁期开始的当月计提折旧。计提的折旧金额根据使用权资产的用途，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或者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方法时，根据与使用权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消耗方式做出决定，以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

本集团在确定使用权资产的折旧年限时，遵循以下原则：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使用权资产的减值

如果使用权资产发生减值，本集团按照扣除减值损失之后的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后续折旧。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使用权等，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项目进行检查，当存在减值迹象时，本集团进行减值测试。对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末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减值测试后，若该资产的账面价值超过其可收回金额，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上述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和其他费用。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装修费的摊销年限为 3-5 年、其他费用的摊销年限为 2-3 年。

32.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反映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职工工资、职工福利费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费、失业保险等，按照公司承担的风险和义务，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设定受益计划。对于设定提存计划在根据在资产负债表日为换取职工在会计期间提供的服务而向单独主体缴存的提存金确认为负债，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计量

本集团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

1) 租赁付款额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时，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④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时，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⑤根据本集团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2) 折现率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利率是指使出租人的租赁收款额的现值与未担保余值的现值之和等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出租人的初始直接费用之和的利率。/本集团因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该增量借款利率，是指本集团在类似经济环境下为获得与使用权资产价值接近的资产，在类似期间以类似抵押条件借入资金须支付的利率。该利率与下列事项相关：①本集团自身情况，即集团的偿债能力和信用状况；②“借款”的期限，即租赁期；③“借入”资金的金额，即租赁负债的金额；④“抵押条件”，即标的资产的性质和质量；⑤经济环境，包括承租人所处的司法管辖区、计价货币、合同签订时间等。本集团以银行贷款利率为基础，考虑上述因素进行调整而得出该增量借款利率。

(2) 后续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以下原则对租赁负债进行后续计量：①确认租赁负债的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②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③因重估或租赁变更等原因导致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时，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应当资本化的除外。周期性利率是指本集团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时所采用的折现率，或者因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或因租赁变更而需按照修订后的折现率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集团所采用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3) 重新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①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②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原折现率折现）；③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④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⑤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使情况发生变化（该情形下，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折现）。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需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即视同剩余等待期内的股权支付计划已经全部满足可行权条件，在取消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当期确认剩余等待期内的所有费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1) 收入确认原则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时，按照个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本集团确认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本集团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1. 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2. 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3. 在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

1. 本集团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
2.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
3.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
4. 本集团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或服务。

本集团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合同资产列示，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计提减值。本集团拥有的无条件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列示。本集团已收货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2) 具体确认方法

① 境内销售

本集团将产品交付客户验收后确认收入。

② 境外销售

本集团将货物交付给承运人，取得货物出口报关单和货运提单后确认收入或本集团将货物交付给承运人确认收入。具体如下：

A. 在 FOB、CFR 贸易模式下，公司将货物装船离岸并完成报关手续后，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在取得货物出口报关单和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B. 在 FCA、EXW 贸易模式下，如合同约定由卖方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公司将货物交付给承运人并完成报关手续后，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在取得货物出口报关单和货运提单时确认收入；

C. 在 FCA、EXW 贸易模式下，如合同未约定由卖方办理出口报关手续，公司将货物交付给承运人后，货物的主要风险报酬转移给客户，公司在货物交付给承运人时确认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规范范围的,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在发生时将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本公司转回原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文件中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本集团按照上述区分原则进行判断,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直线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金的处理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

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应当资本化至租赁标的资产的成本，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折旧

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本集团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

可变租赁付款额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经营租赁的变更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集团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以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

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租赁收款额，是指出租人因让渡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而应向承租人收取的款项，包括：①承租人需支付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③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④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⑤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后续计量

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该周期性利率，是指确定租赁投资净额采用内含折现率（转租情况下，若转租的租赁内含利率无法确定，采用原租赁的折现率（根据与转租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进行调整）），或者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条件时按相关规定确定的修订后的折现率。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融资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①该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如果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且满足假如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条件的，本集团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租赁的识别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集团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集团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分拆后进行会计处理。

(2)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1) 租赁确认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参见本节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28. 使用权资产” 以及 “34. 租赁负债”。

2) 租赁变更

租赁变更，是指原合同条款之外的租赁范围、租赁对价、租赁期限的变更，包括增加或终止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延长或缩短合同规定的租赁期等。租赁变更生效日，是指双方就租赁变更达成一致的日期。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①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或延长了租赁期限；②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或租赁期限延长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按照租赁准则有关规定对变更后合同的对价进行分摊，重新确定变更后的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本集团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本集团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①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承租人应当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②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承租人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3) 本集团为出租人

在 (1) 评估的该合同为租赁或包含租赁的基础上，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

如果一项租赁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出租人将该项租赁分类为融资租赁，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集团通常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②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③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不低于租赁资

产使用寿命的 75%)；④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不低于租赁资产公允价值的 90%。）；⑤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集团也可能将其分类为融资租赁：①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②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③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	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无

其他说明

根据租赁准则的规定，本集团于 2021 年 1 月 1 日起实施新租赁准则。本集团不存在需要追溯调整的承租业务，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影响集团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无

(4). 2021 年起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追溯调整前期比较数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	------	----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13%
消费税	-	-
营业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0%、1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杭州旭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杭州博进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0% 计缴（注 1）
浙江安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0% 计缴（注 1）
Assure Tech Limited（香港）	不缴纳利得税（注 2）
杭州安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0%（注 1）
浙江艾旭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0%（注 1）
浙江旭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20%（注 1）

注 1：报告期内，杭州博进医疗制品有限公司、浙江安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安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艾旭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浙江旭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满足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政策，减按减按 20% 税率计缴所得税。

注 2：根据香港《税务条例》，公司利润是从香港以外的地方所获得，无需在香港就有关利润缴税。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16 日通过高新复审，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133009992 号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 号）等相关规定，本公司 2021 年度按照 15% 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杭州旭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通过高新审核，取得了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颁发的 GR202033004974 号高新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高新技术企业

业认定管理办法》(国科发火[2016]32号)等相关规定,杭州旭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度按照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从事国家非限制和禁止行业的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杭州博进医疗制品有限公司、浙江安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杭州安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艾旭生物工程有限公司、浙江旭明生物技术有限公司2021年应纳税所得额100万元的部分,减按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100万元但不超过300万元的部分,减按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为符合条件的小型微利企业,按上述税收优惠政策执行。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1,823.06	627,470.70
银行存款	2,046,774,931.02	612,397,772.94
其他货币资金	192,623.44	316,534.21
合计	2,047,209,377.52	613,341,777.8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53,943,171.61	264,245,841.80

其他说明

本集团存放在境外的款项主要为境外子公司存放在境内银行开设的离岸账户中的款项。截至2021年12月31日,本集团无所有权受限的其他货币资金。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4,871.49	
其中:		

远期外汇合约公允价值	144,871.49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合计	144,871.4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540,856,083.48
1 至 2 年	383,619.07
2 至 3 年	198,178.05
3 年以上	462,446.93
合计	541,900,327.5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1,900,327.53	100.00	27,603,066.43	5.09	514,297,261.10	263,696,562.60	100.00	13,321,735.91	5.05	250,374,826.69
-----------	----------------	--------	---------------	------	----------------	----------------	--------	---------------	------	----------------

其中：

账龄组合	541,900,327.53	100.00	27,603,066.43	5.09	514,297,261.10	263,696,562.60	100.00	13,321,735.91	5.05	250,374,826.69
合计	541,900,327.53	/	27,603,066.43	/	514,297,261.10	263,696,562.60	/	13,321,735.91	/	250,374,826.6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年以内	540,856,083.48	27,042,804.18	5.00
1-2年	383,619.07	38,361.90	10.00
2-3年	198,178.05	59,453.42	30.00
3年以上	462,446.93	462,446.93	100.00
合计	541,900,327.53	27,603,066.43	5.09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13,321,735.91	14,305,480.43		24,149.91		27,603,066.43
合计	13,321,735.91	14,305,480.43		24,149.91		27,603,066.4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4,149.91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403,799,225.32	74.52	20,189,961.27
客户二	58,260,448.65	10.75	2,913,022.43
客户三	41,915,033.92	7.73	2,095,751.70
客户四	8,880,120.42	1.64	444,006.02
客户五	4,387,916.13	0.81	219,395.81
合计	517,242,744.44	95.45	25,862,137.23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4,066,742.08	97.98	7,266,654.03	95.67
1 至 2 年	232,704.67	0.95	76,186.34	1.00
2 至 3 年	45,062.97	0.18	142,582.05	1.88
3 年以上	219,631.92	0.89	109,887.92	1.45
合计	24,564,141.64	100.00	7,595,310.34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付款项。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一	4,200,000.00	17.10
供应商二	3,969,994.14	16.16
供应商三	2,897,942.27	11.80
供应商四	1,925,000.00	7.84
供应商五	1,758,792.64	7.16
合计	14,751,729.05	60.06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5,253,723.47	10,427,923.70
合计	25,253,723.47	10,427,923.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7).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4,684,995.42
1 至 2 年	471,748.53
2 至 3 年	539,000.00
3 年以上	60,000.00
合计	25,755,743.95

(8).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20,022,082.90	8,758,176.74
备用金及其他	388,538.24	298,736.94
押金保证金	5,345,122.81	1,678,923.28
合计	25,755,743.95	10,735,836.96

(9).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49,684.94	258,228.32		307,913.26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83,460.70	10,646.52		194,107.2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233,145.64	268,874.84		502,020.48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0).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307,913.26	194,107.22				502,020.48
合计	307,913.26	194,107.22				502,020.4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1).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一	出口退税	20,022,082.90	1年以内	77.74	
单位二	押金保证金	2,185,000.00	1年以内	8.48	109,250.00
单位三	押金保证金	250,000.00	1-2年	0.97	25,000.00
	押金保证金	450,000.00	2-3年	1.75	135,000.00
单位四	押金保证金	598,651.28	1年以内	2.32	29,932.56
单位五	押金保证金	820,540.00	1年以内	3.19	41,027.00
	押金保证金	26,704.00	1-2年	0.10	2,670.40
合计	—	24,352,978.18	—	94.55	342,879.96

(13).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4).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5).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16,612,811.67	1,640,538.26	114,972,273.41	62,458,081.78	1,131,545.51	61,326,536.27
在产品	29,400,728.58		29,400,728.58	10,176,342.49		10,176,342.49
库存商品	48,600,530.06	9,437,592.11	39,162,937.95	26,812,755.35	55,290.57	26,757,464.78
半成品	46,066,429.34	1,004,401.39	45,062,027.95	24,426,536.79	814,308.16	23,612,228.63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发出商品	12,226,477.90		12,226,477.90	4,444,473.24		4,444,473.24
合同履约成本						
委托加工物资	2,521,750.39		2,521,750.39			
合计	255,428,727.94	12,082,531.76	243,346,196.18	128,318,189.65	2,001,144.24	126,317,045.4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131,545.51	913,995.65		405,002.90		1,640,538.26
在产品						
半成品	814,308.16	833,771.11		643,677.88		1,004,401.39
库存商品	55,290.57	9,421,790.49		39,488.95		9,437,592.1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2,001,144.24	11,169,557.25		1,088,169.73		12,082,531.7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大额存单	112,334,435.20	
待摊费用	2,352,351.25	1,141,936.88
留抵税额	9,758,563.11	
预缴企业所得税、海关税金	144,223.52	2,712.00
IPO 申报费用		5,756,132.03
合计	124,589,573.08	6,900,780.91

其他说明
无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9,241,683.36	71,077,656.9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9,241,683.36	71,077,656.9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0,016,887.12	51,328,571.44	3,915,183.76	2,694,755.14	907,345.75	88,862,743.21
2. 本期增加金额	28,400,743.25	43,404,711.66	1,280,371.31	5,569,504.43	218,400.52	78,873,731.17
(1) 购置	28,400,743.25	33,806,658.17	1,280,371.31	5,569,504.43		69,057,277.16
(2) 在建工程转入		9,598,053.49				9,598,053.49
(3) 企业合并增加						
(4) 自制					218,400.52	218,400.52
3. 本期减少金额		951,989.89	136,959.27			1,088,949.16
(1) 处置或报废		951,989.89	136,959.27			1,088,949.16
4. 期末余额	58,417,630.37	93,781,293.21	5,058,595.80	8,264,259.57	1,125,746.27	166,647,525.22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612,962.00	10,744,338.77	2,511,965.11	1,836,729.41	79,090.98	17,785,086.27
2. 本期增加金额	1,159,772.36	7,408,678.73	568,882.41	924,890.35	471,036.93	10,533,260.78
(1) 计提	1,159,772.36	7,408,678.73	568,882.41	924,890.35	471,036.93	10,533,260.78
3. 本期减少金额		788,173.54	124,331.65			912,505.19

(1) 处 置或报 废		788,173.54	124,331.65			912,505.19
4. 期末 余额	3,772,734.36	17,364,843.96	2,956,515.87	2,761,619.76	550,127.91	27,405,841.8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 余额						
2. 本期 增加金 额						
(1) 计 提						
3. 本期 减少金 额						
(1) 处 置或报 废						
4. 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 账面价 值	54,644,896.01	76,416,449.25	2,102,079.93	5,502,639.81	575,618.36	139,241,683.36
2. 期初 账面价 值	27,403,925.12	40,584,232.67	1,403,218.65	858,025.73	828,254.77	71,077,656.9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53,749,704.09	4,281,040.10

合计	53,749,704.09	4,281,040.10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年产3亿件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仪器和配套产品建设项目	50,334,247.12		50,334,247.12	4,281,040.10		4,281,040.10
体外诊断试剂及诊断仪器研发生产项目	3,415,456.97		3,415,456.97			
合计	53,749,704.09		53,749,704.09	4,281,040.10		4,281,040.1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 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年产3亿件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体外诊断试剂、仪器和配套产品建设项目	22,661.70	428.10	5,565.13	959.81		5,033.42	26.45	26.45				募集资金

体外诊断试剂及诊断仪器研发生产项目	40,703.93		341.55			341.55	0.84	0.84				募集资金+自筹资金
合计	63,365.63	428.10	5,906.68	959.81		5,374.9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4).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租赁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6,381,708.16	6,381,708.16
(1) 租入	6,381,708.16	6,381,708.16
3. 本期减少金额		
4. 期末余额	6,381,708.16	6,381,708.1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427,945.49	1,427,945.49
(1) 计提	1,427,945.49	1,427,945.49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427,945.49	1,427,945.49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953,762.67	4,953,762.67
2. 期初账面价值	0.00	0.00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250,610.00			732,597.22	4,983,207.22
2. 本期增加金额	18,107,400.00				18,107,400.00
(1) 购置	18,107,400.00				18,107,400.00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22,358,010.00			732,597.22	23,090,607.2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3,759.15			425,821.89	489,581.04
2. 本期增加金额	303,349.55			119,925.72	423,275.27
(1) 计提	303,349.55			119,925.72	423,275.2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367,108.70			545,747.61	912,856.3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1,990,901.30			186,849.61	22,177,750.91
2. 期初账面价值	4,186,850.85			306,775.33	4,493,626.1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2,692,382.01	4,490,530.72	1,042,203.79		6,140,708.94
服务费	182,648.40		63,738.84		118,909.56
合计	2,875,030.41	4,490,530.72	1,105,942.63		6,259,618.50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4,012,657.61	605,026.55	4,464,896.32	672,034.0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8,770,217.64	1,316,611.82	6,550,934.67	982,640.20
可抵扣亏损	12,363,450.00	3,090,862.51		
存货跌价准备	12,082,531.76	1,812,379.76	2,001,144.24	300,171.64
新租赁事项	63,854.85	9,578.23		
合计	37,292,711.86	6,834,458.87	13,016,975.23	1,954,845.8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固定资产折旧与税法的差异	70,684,561.89	14,092,494.32	36,898,415.18	5,782,949.24
远期合约、外汇期权公允价值	101,504.83	15,225.72		
新租赁准则税会差异	74,712.72	18,678.18		
合计	70,860,779.44	14,126,398.22	36,898,415.18	5,782,949.24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6,834,458.87	7,291,939.35	1,954,845.86	3,828,103.38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74,020.54	9,198.26
可抵扣亏损	2,876,287.43	1,669,373.56
合计	2,950,307.97	1,678,571.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2 年	39,728.13	39,728.13	
2023 年	20,977.06	20,977.06	
2024 年	351,437.87	351,437.87	
2025 年	1,192,565.19	1,257,230.50	

2026 年	1,271,579.18		
合计	2,876,287.43	1,669,373.5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资产购置款	67,821,588.22		67,821,588.22	1,271,105.22		1,271,105.22
合计	67,821,588.22		67,821,588.22	1,271,105.22		1,271,105.22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				
外汇期权公允价值		43,366.66		43,366.66
合计		43,366.66		43,366.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87,228,093.83	15,405,669.26
合计	87,228,093.83	15,405,669.26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322,510,480.51	166,720,574.88
1 至 2 年	795,384.41	521,804.72
2 至 3 年	432,632.36	190,167.02
3 年以上	273,471.23	146,837.30
合计	324,011,968.51	167,579,383.9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99,534,808.11	11,090,571.73
合计	99,534,808.11	11,090,571.7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5,343,322.93	80,738,896.34	78,294,251.35	17,787,967.9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18,054.77	2,536,349.94	281,704.8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343,322.93	83,556,951.11	80,830,601.29	18,069,672.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5,169,940.34	68,947,524.81	66,601,015.56	17,516,449.59

二、职工福利费		7,355,187.51	7,355,187.51	
三、社会保险费	136,255.69	1,926,616.14	1,868,395.08	194,476.7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6,255.69	1,887,138.35	1,833,232.65	190,161.39
工伤保险费		39,477.79	35,162.43	4,315.36
四、住房公积金		2,233,689.80	2,233,233.80	456.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7,126.90	275,878.08	236,419.40	76,585.58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343,322.93	80,738,896.34	78,294,251.35	17,787,967.9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720,871.90	2,448,883.12	271,988.78
2、失业保险费		97,182.87	87,466.82	9,716.0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818,054.77	2,536,349.94	281,704.8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393,428.00	1,379,979.50
消费税		
营业税		
企业所得税	112,202,420.00	66,646,414.82
个人所得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2,321,398.09	2,514,801.33
教育费附加	998,578.58	1,077,771.98
地方教育附加	665,719.05	718,514.68

个人所得税	396,266.52	45,980.35
印花税	902,953.33	180,480.31
房产税	412,488.78	
土地使用税	211,227.11	69,833.84
残疾人保障金及其他	371,469.36	1,233.55
合计	119,875,948.82	72,635,010.36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413,653.99	1,383,090.38
合计	6,413,653.99	1,383,090.3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付利息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保证金	5,847,780.00	1,120,730.00
其他	565,873.99	262,360.38

合计	6,413,653.99	1,383,090.38
----	--------------	--------------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52,441.66	
合计	2,152,441.66	

其他说明：

无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租赁负债	4,642,324.01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152,441.66	
合计	2,489,882.35	

其他说明：

无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6,000,000.00	15,333,400.00				15,333,400	61,333,400.00

其他说明：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138号文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33.34万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8.28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00,298,552.00元，扣除发行费用144,452,255.8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055,846,296.20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15,333,400.00元，增加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1,040,512,896.20元。

54、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75,570,233.07	1,040,512,896.20		1,116,083,129.2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75,570,233.07	1,040,512,896.20		1,116,083,129.2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情况详见本节附注 53、股本之说明。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148,573.68	433,938.12				433,938.12		-714,635.5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148,573.68	433,938.12				433,938.12		-714,635.5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749,781.32	7,666,700.00		31,416,481.32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23,749,781.32	7,666,700.00		31,416,481.32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集团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达到本集团注册资本50%以上的，不再提取。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667,519,531.08	37,854,259.4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67,519,531.08	37,854,259.47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38,526,270.09	648,992,193.53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666,700.00	19,326,921.9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398,379,101.17	667,519,531.0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9,279,102.40	549,180,874.20	1,199,766,026.02	289,012,180.13
其他业务				
合计	1,589,279,102.40	549,180,874.20	1,199,766,026.02	289,012,180.1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00,356.11	4,101,089.31
教育费附加	2,532,379.17	1,759,670.33
资源税		
房产税	412,488.78	
土地使用税	26,562.62	61,238.51

车船使用税	6,769.21	4,591.20
印花税	877,471.14	371,038.39
地方教育附加	1,688,252.76	1,172,372.63
残疾人保障金	472,899.86	389,412.94
合计	11,917,179.65	7,859,413.31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2,558,531.85	9,408,245.40
广告宣传、展会费	6,796,572.05	4,338,910.15
保险费	2,252,602.29	1,118,919.66
差旅费	449,059.60	281,860.19
质量扣款及赔偿	569,178.42	3,219,605.87
佣金及返利	6,250,176.26	2,673,288.30
办公费	76,212.97	67,848.38
折旧及摊销	591,900.92	383,061.93
业务招待费	57,830.18	125,137.73
其他	1,244,680.64	1,087,630.63
合计	30,846,745.18	22,704,508.24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1,809,891.42	9,783,855.06
租赁及水电费	850,764.22	761,294.24
中介机构费及服务费	5,021,108.77	2,615,804.28

办公费	4,462,551.38	2,424,167.94
折旧及摊销	2,019,480.80	986,811.25
差旅费	625,999.94	354,893.70
业务招待费	834,626.65	727,161.20
车辆费	1,138,643.78	268,770.19
其他	447,155.05	194,746.30
合计	27,210,222.01	18,117,504.16

其他说明：无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0,339,112.91	14,502,675.55
材料	13,913,477.62	12,087,608.62
折旧及摊销	2,124,957.97	1,270,422.38
其他费用	34,002,256.86	30,584,777.05
合计	70,379,805.36	58,445,483.60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42,439.53	32,712.78
减：利息收入	1,821,417.23	201,366.06
汇兑净损益	24,355,024.30	33,252,033.53
手续费	408,979.73	314,555.20
合计	23,085,026.33	33,397,935.45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086,449.59	3,604,374.68
合计	2,086,449.59	3,604,374.68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理财产品及大额存单投资收益	7,636,084.57	1,260,550.85
远期外汇合约投资收益	3,593,060.00	
期权投资收益	611,021.00	
合计	11,840,165.57	1,260,550.85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871.49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43,366.66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01,504.83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4,305,480.43	-10,717,874.33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94,107.22	-42,040.5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4,499,587.65	-10,759,914.91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1,169,557.25	-2,509,628.77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11,169,557.25	-2,509,628.77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出售固定资产	54,976.81	
合计	54,976.81	

其他说明：

无

74、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4,552.00	7,670.00	4,552.00

其他	6,980.01	2,282.17	6,980.01
合计	11,532.01	9,952.17	11,532.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党费回拨	4,552.00	7,670	
合计	4,552.00	7,6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13,053.58	190,674.91	113,053.5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13,053.58	190,674.91	113,053.5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320,000.00	200,000.00	320,000.00
罚款支出	31,901.01	1,963.34	31,901.01
其他		3.00	
合计	464,954.59	392,641.25	464,954.59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2,629,672.93	108,096,201.56
递延所得税费用	3,463,835.97	4,353,298.81

合计	126,093,508.90	112,449,500.37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64,619,778.9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9,692,966.8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01,987.36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61,926.9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166.3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5,965.45
研发加计扣除的影响	-7,213,171.39
所得税费用	126,093,508.9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57 其他综合收益”相关内容。

78、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438,540.00	146,205.80
利息收入	1,821,417.23	201,366.06
政府补助	2,091,001.59	3,612,044.68
其他	6,980.01	95,857.01
合计	4,357,938.83	4,055,473.5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	868,185.45	976,028.85
付现费用及其他	80,082,572.03	99,163,608.74
手续费	408,979.73	123,650.79
营业外支出	351,901.01	201,966.34
合计	81,711,638.22	100,465,254.7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工程保证金	4,488,000.00	1,050,000.00
合计	4,488,000.00	1,05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工程保证金	2,415,000.00	
合计	2,415,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中介机构申报费用	25,187,932.09	6,101,500.00
偿还车辆贷款		10,731.80
房屋租赁款和保证金	2,529,178.20	
合计	27,717,110.29	6,112,231.8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738,526,270.09	648,992,193.53
加：资产减值准备	11,169,557.25	10,759,914.91
信用减值损失	14,499,587.65	2,509,628.7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0,533,260.78	4,067,150.49
使用权资产摊销	1,427,945.49	
无形资产摊销	212,022.27	160,969.6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5,942.63	733,147.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4,976.8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3,053.58	190,674.91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504.83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232,751.55	8,383,085.5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840,165.57	-1,260,550.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79,613.01	-789,782.22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343,448.98	5,143,081.0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8,417,108.54	-88,174,556.48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8,367,624.49	-215,937,032.5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52,437,086.43	227,422,721.7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5,939,933.45	602,200,646.39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047,209,377.52	613,341,777.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613,341,777.85	63,074,551.8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33,867,599.67	550,267,225.9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41,823.06	627,470.7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46,774,931.02	612,397,772.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92,623.44	316,534.21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47,209,377.52	613,341,777.8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144,883,576.32
其中：美元	177,279,214.10	6.3757	1,130,279,085.34
欧元	1,946,853.24	7.2197	14,055,696.34
港币	535,328.08	0.8176	437,684.24
应收账款	-	-	
其中：迪拉姆	64,000.00	1.7361	111,110.40
美元	84,434,280.02	6.3757	538,327,639.12
欧元			
长期借款	-	-	
其中：港币			
美元	13,495.70	6.3757	86,044.53
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党费回拨	4,552.00	营业外收入	4,552.00
就业补助	10,177.94	其他收益	10,177.94
专利补助	1,980,460.00	其他收益	1,980,460.00
以工代训	95,000.00	其他收益	95,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	811.65	其他收益	811.65
合计	2,091,001.59		2,091,001.5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杭州旭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POCT 生产制造	100.00		购买
杭州博进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塑料制品制造	100.00		购买
浙江安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医药制造	100.00		购买
Assure Tech Limited	香港	香港	医药制造	100.00		新设
杭州安佰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	杭州	网络销售	100.00		新设
浙江艾旭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医药制造	100.00		购买
浙江旭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富阳	富阳	医药制造	100.00		新设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 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 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等，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各类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它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 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美元、港币和欧元有关，本集团销售主要以美元进行结算，部分采购以美元进行结算，其它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除本财务报告附注六、47 披露的外币资产负债外，本集团的资产负债余额均为人民币。该等外币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本集团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集团的影响。

2)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借款。本集团报告期内各期末银行借款均为固定利率借款，面对的利率风险较小。

3) 价格风险

本集团以市场价格销售检测试剂，因此受到此等价格波动的影响。

(2) 信用风险

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财务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但并非最大风险敞口，其最大风险敞口将随着未来公允价值的变化而改变。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成立专门部门确定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它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采用了必要的政策确保所有销售客户均具有良好的信用记录。除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集中风险。应收账款前五名金额合计：517,242,744.44 元，占期末应收账款合计金额 95.45%。

(3)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为本集团在到期日无法履行其财务义务的风险。本集团管理流动性风险的方法是确保有足够的资金流动性来履行到期债务，而不至于造成不可接受的损失或对企业信誉造成损害。本集团定期分析负债结构和期限，以确保有充裕的资金。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同时与金融机构进行融资磋商，以保持一定的授信额度，减低流动性风险。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44,871.49		144,871.49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44,871.49		144,871.49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144,871.49		144,871.49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44,871.49		144,871.49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43,366.66		43,366.66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43,366.66		43,366.66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43,366.66		43,366.66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持续第二层公允价值计量项目为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远期外汇合约和外汇期权，公允价值按预期收益率为依据确认。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
杭州艾旭控股有限公司	杭州	实业投资	2,000.00	26.87	26.87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艾旭控股持有公司 26.87%的股份，艾旭控股系凌世生和姜学英共同控制的企业。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凌世生、姜学英

其他说明：

艾旭控股最终控制方是凌世生、姜学英，两人为夫妻关系。凌世生直接持有安旭生物 25.12% 股份，姜学英直接持有安旭生物 2.00% 股份；两人通过艾旭控股持有安旭生物 26.87% 股份，通过创圣投资持有安旭生物 5.64% 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59.63% 的股份，形成对公司的控制。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姜德祥	实际控制人姜学英之直系亲属
姜学斌	实际控制人姜学英之直系亲属
凌杰	实际控制人凌世生之近亲属
周娟英、蒋萍萍、章国标	独立董事
董文坤	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通过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0.89% 的股权
黄银钱	董事，通过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0.27% 的股权

张炯	监事，通过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0.18% 的股权
洪育焰	监事，通过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0.04% 的股权
周拉拉	监事，通过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0.04% 的股权
魏文涛	高级管理人员（副总经理），通过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0.58% 的股权
吴娅鸿	高级管理人员（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汪燕燕	董事黄银钱之妻，通过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0.04% 的股权
梁晓丹	副总经理魏文涛之妻，通过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 0.03% 的股权
杭州创圣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发行人持股 5% 以上的法人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其他说明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中对于关联方的认定标准，下述主体虽未符合关联方认定标准，但基于其与公司存在重大交易，基于审慎原则，比照关联方进行披露，具体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杭州赛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姜学英之表弟裘科斌控制的企业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杭州赛凯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销售大卡、棉签	14,361,061.49	
	销售抗原抗体	578,141.60	
	销售塑料卡壳	290,796.46	
合计		15,229,999.55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凌世生（注 1）	3,000,000.00	2017-1-24	2022-1-23	是
凌世生（注 2）	5,000,000.00	2018-4-13	2023-4-12	是
凌世生（注 3）	10,000,000.00	2020-5-27	2021-5-26	是
凌世生（注 4）	10,000,000.00	2020-1-21	2023-1-20	是
凌世生（注 5）	70,000,000.00	2020-5-28	2021-5-27	是
凌世生（注 6）	22,000,000.00	2020-11-25	2022-11-24	否
凌世生（注 7）	94,500,000.00	2021-5-27	2024-5-26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凌世生与杭州联合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信贷凭证 2015-002 的《保证函》，为本公司在 2017 年 1 月 24 日至 2022 年 1 月 23 日期间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承担不超过 3,000,000.00 元的担保责任。

注 2：凌世生与杭州联合银行商业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信贷凭证 2015-002 的《保证函》，为本公司 2018 年 4 月 13 日至 2023 年 4 月 12 日期间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承担不超过 5,000,000.00 元的担保责任。

注 3: 凌世生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571XY2020010971 的《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为本公司在 2020 年 5 月 27 日至 2021 年 5 月 26 日期间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承担不超过 10,000,000.00 元的担保责任。

注 4: 凌世生与杭州联合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科技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信贷凭证 2019-002 的《保证函》，为本公司在 2020 年 1 月 21 日至 2023 年 1 月 20 日期间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承担不超过 10,000,000.00 元的担保责任。

注 5: 凌世生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九堡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33100520200021987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 2020 年 5 月 28 日至 2021 年 5 月 27 日期间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承担不超过 70,000,000.00 元的担保责任。

注 6: 凌世生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城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010C8102020000102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 2020 年 11 月 25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4 日期间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承担不超过 22,000,000.00 元的担保责任。

注 7: 凌世生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九堡支行签订合同编号为 33100520200021987 的《最高额保证合同》，为本公司在 2021 年 5 月 27 日至 2024 年 5 月 26 日期间内连续发生的多笔债务承担不超过 94,500,000.00 元的担保责任。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7,811,184.68	5,627,728.48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其他应付款	魏文涛	2,100.00	8,176.00
其他应付款	张炯		5,248.98
其他应付款	黄银钱		2,100.00
其他应付款	洪育焰	5,000.00	4,848.00
其他应付款	吴娅鸿	4,000.00	4,000.00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股份支付**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237,973,592.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237,973,592.00

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2). 其他资产置换**适用 不适用**4、年金计划**适用 不适用**5、终止经营**适用 不适用**6、分部信息****(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1,305,755,803.29
1 至 2 年	263,634.10
2 至 3 年	198,178.05
3 年以上	461,646.79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1,306,679,262.2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06,679,262.23	100.00	3,591,086.78	0.27	1,303,088,175.45	525,116,724.20	100.00	4,190,564.53	0.80	520,926,159.67

其中:

关联方组合	1,244,883,340.07	95.27			1,244,883,340.07	443,903,300.19	84.53			443,903,300.19
账龄组合	61,795,922.16	4.73	3,591,086.78	5.81	58,204,835.38	81,213,424.01	15.47	4,190,564.53	5.16	77,022,859.48
合计	1,306,679,262.23	/	3,591,086.78	/	1,303,088,175.45	525,116,724.20	/	4,190,564.53	/	520,926,159.6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60,872,463.22	3,043,623.16	5.00
1 至 2 年	263,634.10	26,363.41	10.00
2 至 3 年	198,178.05	59,453.42	30.00

3 年以上	461,646.79	461,646.79	100.00
合计	61,795,922.16	3,591,086.78	5.81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无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坏账准备	4,190,564.53		-579,927.75	19,550.00		3,591,086.78
合计	4,190,564.53		-579,927.75	19,550.00		3,591,086.78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9,550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1,244,835,638.07	95.27	
客户二	58,260,448.65	4.46	2,913,022.43
客户三	543,312.50	0.04	27,165.63
客户四	529,023.79	0.04	478,705.79
客户五	310,000.00	0.02	15,500.00
合计	1,304,478,423.01	99.83	3,434,393.85

其他说明
无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7,414,024.51	11,633,413.11
合计	27,414,024.51	11,633,413.11

其他说明：
无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5).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 年以内小计	25,512,933.44
1 至 2 年	1,775,704.00
2 至 3 年	505,000.00
3 年以上	10,000.00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27,803,637.44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出口退税	20,022,082.90	8,758,176.74
押金保证金	4,552,403.28	1,360,925.19
备用金及代垫款	239,151.26	202,042.27
集团内往来款	2,990,000.00	1,490,000.00
合计	27,803,637.44	11,811,144.20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1年1月1日余额	38,351.83	139,379.26		177,731.09
2021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161,190.70	50,691.14		211,881.84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1年12月31日余额	199,542.53	190,070.40		389,612.93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177,731.09	211,881.84				389,612.93
合计	177,731.09	211,881.84				389,612.93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期末余额合计 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单位一	出口退税	20,022,082.90	1年以内	72.01	
单位二	往来款	1,500,000.00	1年以内	5.39	
	往来款	1,490,000.00	1-2年	5.36	
单位三	押金保证金	2,185,000.00	1年以内	7.86	109,250.00
单位四	押金保证金	250,000.00	1-2年	0.90	25,000.00
	押金保证金	450,000.00	2-3年	1.62	135,000.00
单位五	押金保证金	598,651.28	1年以内	2.15	29,932.56
合计	/	26,495,734.18	/	95.29	299,182.56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88,797,097.04		188,797,097.04	48,797,097.04		48,797,097.04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88,797,097.04		188,797,097.04	48,797,097.04		48,797,097.0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杭州安偌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971,890.00			971,890.00		
杭州旭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2,152,928.29			12,152,928.29		
杭州博进医疗制品有限公司	4,182,965.84			4,182,965.84		
浙江艾旭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19,987,162.91	120,000,000.00		139,987,162.91		
浙江安旭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800,000.00			10,800,000.00		
AssureTech Limited	702,150.00			702,150.00		
浙江旭民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48,797,097.04	140,000,000.00		188,797,097.0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82,830,220.91	573,059,506.07	1,197,001,486.60	310,648,492.88
其他业务	376,732.34	106,860.18	105,207.45	105,207.45
合计	1,583,206,953.25	573,166,366.25	1,197,106,694.05	310,753,700.3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1,565,924.47	1,123,887.8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合计	11,565,924.47	1,123,887.84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54,976.81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	2,091,001.59	

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1,941,670.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57,974.5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2,045,317.3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1,584,356.9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8.20	15.62	15.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7.29	15.38	15.3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凌世生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2 年 4 月 26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